(18-8)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107 年 01 月 0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單位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編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	總說明	1 -12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4-17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8-19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0-25
五、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26-27
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28-31
七、	平衡表	32
八、	資本資產表	33
九、	現金出納表	34
十、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35-43
十一、	資本資產變動表	44-45
十二、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46-47
十三、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48-51
十四、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52-53
十五、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54-55
十六、	收入支出彙計表	56
十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7
十八、	歲出保留分析表	58-59
十九、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60-61
二十、	人事費分析表	62-63
二十一、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64
二十二、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65
二十三、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66
二十四、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8-69
二十五、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0-9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部分：

本年度行政規費收入預算數 30,564,000 元，決算數 31,913,400 元，占預算數 104.41%；財產孳息預算數 276,000 元，決算數 265,806 元，占預算數 96.31%；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50,000 元，決算數 690,298 元，占預算數 1,380.60%；雜項收入預算數 15,843,000 元，決算數 20,399,484 元，占預算數 128.76%；賠償收入預算數無列數，決算數 23,916 元。

（二）歲出部分：

1.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原預算數 186,725,000 元，預算調整減少數 814,000 元(依災害防救法規定辦理，支應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預算數合計 185,911,000 元，實現數 183,678,673 元，保留數 950,000 元，決算數合計 184,628,673 元，占預算數 99.31%。
2. 一般行政：原預算數 173,937,000 元，預算調整減少數 24,000 元(依災害防救法規定辦理，支應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預算數合計 173,913,000 元，實現數 164,046,932 元，保留數 8,162,884 元，決算數合計 172,209,816 元，占預算數 99.02%。
3. 第一預備金：原預算數 100,000 元，預算調整減少數 100,000 元(依災害防救法規定辦理，支應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預算數合計 0 元，決算數 0 元。

（三）以前年度歲出部分：

1.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以前年度轉入數 5,546,153 元，實現數 1,911,000，保留數 3,635,153 元，決算數合計 5,546,153 元。
2. 一般行政：以前年度轉入數 5,725,745 元，決算數 5,720,499 元，註銷數 5,246 元。
3. 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14,431,567 元，實現數 27,655 元，保留數 14,403,912 元，決算數合計 14,431,567 元。

（四）平衡表部分：

1. 專戶存款：18,355,921 元，較上年度 15,793,365 元，增加 2,562,556 元。
2. 其他應付款：197,000 元，較上年度 197,000 元，金額無變動。
3. 存入保證金：11,103,081 元，較上年度 11,607,533 元，減少 504,452 元。
4. 應付代收款：7,035,124 元，較上年度 4,064,874 元，增加 2,970,250 元。
5. 應付保管款：217,716 元，較上年度 120,958 元，增加 96,758 元。

（五）資本資產表部分：

1. 土地：516,606,132 元，較上年度 501,449,106 元，增加 15,157,026 元。
2. 土地改良物：6,244,113 元，較上年度 6,819,646 元，減少 575,533 元。
3. 房屋建築及設備：1,063,707,971 元，較上年度 1,091,052,080 元，減少 27,344,109 元。
4. 機械及設備：138,675,912 元，較上年度 145,649,310 元，減少 6,973,398 元。
5. 交通及運輸設備：2,141,783 元，較上年度 2,724,278 元，減少 582,495 元。
6. 雜項設備：19,181,101 元，較上年度 20,218,280 元，減少 1,037,179 元。
7.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1,232,343 元，較上年度 1,232,343 元，金額無變動。
8. 購建中固定資產：2,245,645 元，較上年度 2,506,565 元，減少 260,920 元。
9. 無形資產：17,576,946 元，較上年度 14,978,121 元，增加 2,598,825 元，包含權利增加 112,038 元，電腦軟體增加 188,174 元及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2,298,613 元。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

應付代收款增加 2,970,250 元，主要係代辦經費增加所致；應付保管款增加 96,758 元，主要係離職儲金增加所致。

（二）資本資產表

交通及運輸設備減少 582,495 元，主要係提列折舊所致。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為地方動物防疫機關及家畜禽、水生動物產業提供檢驗及診斷服務，協助中央主管機關分析疫情與控制動物疫病；利用病原微生物之基因序列進行分子流行病學分析，研究重要與新興動物傳染病，協助改善禽畜健康，提升產能與產值。
2. 執行家畜禽、水生動物及野生動物之主動與被動監測，包括牛流行熱、牛海綿狀腦病、狂犬病及麗沙病毒感染、家禽流行性感冒等，協助預警與監控國內多種動物傳染病。
3. 建立、評估及改良檢診技術，參加國際性檢診能力比對試驗與舉辦國內重要動物疾病能力比對試驗，強化國內獸醫實驗室網絡，以提升國內獸醫檢診服務能量；引進大數據概念，將檢診資料電子化，以進一步分析與利用。
4. 執行水產動物疾病檢診 6,150 件，出口逐批檢疫檢測 467 場，輸出水產動物疾病監測 123 場，並指導水產養殖戶防治方法及提供諮詢服務。
5. 豬隻病毒性疾病鑑定共完成檢測 199 場次計 2,600 件檢體，檢測結果以豬生殖與呼吸綜合症病毒有 16 場呈陽性為最多，其次為豬環狀病毒第二型 10 場，豬流行性下痢病毒 4 場，豬腸病毒第八型、豬環狀病毒第一型、矽尼卡谷病毒、日本腦炎病毒及豬假性狂犬病毒各有 1 場呈陽性。
6. 完成豬瘟抗體檢測 87 場共 2,373 件；非洲豬瘟抗體檢測 36 場 662 件；豬生殖及呼吸綜合症檢測 14 場 412 件；豬假性狂犬病檢測 17 場 884 件；O 型口蹄疫中和抗體檢測草食 627 場 8,800 件與豬 1,712 場 25,213 件；口蹄疫非結構性蛋白抗體檢測草食 27 場 361 件與豬 910 場 12,884 件。
7. 針對違法走私之肉製品及各機場與港口旅客入境消毒毯進行非洲豬瘟病毒檢驗，避免該病毒入侵我國養豬場。107 年 8 月至同年年底，合計檢測走私物品 708 件，消毒毯拭子 880 件，其中 7 件走私物品經檢測呈陽性反應，檢測產物並經定序確認與中國大陸非洲豬瘟病毒株基因序列相似性達 100%。
8. 辦理重要細菌性病原之收存分讓以供相關研究，收集動物病原種原 66 株；收存各種動物血清 13,000 支；完成種原分讓 2 株，復養庫存病原 50 株。
9. 完成產製牛流行熱不活化疫苗 107,100 劑；羊痘活毒疫苗 120,160 劑；水禽小病毒活毒疫苗 1,227,500 劑；水禽小病毒不活化疫苗 67,000 劑；水禽雷氏桿菌症不活化菌苗(第 1、2 和 6 血清型)507,580 劑；雛白痢診斷液 3,320 ml 及雞新城病紅血球凝集抗原 422 ml。
10. 進行水禽雷氏桿菌症多價卵黃抗體製劑試製、豬瘟組織培養活毒疫苗製程改良、牛流行熱油質疫苗、第七基因型新城病活毒疫苗、鵝出血性腎炎腸炎疫苗、載體疫苗及卵黃抗體生產平台等動物用生物製劑及診斷試劑之研發。
11. 完成水禽病毒性疾病三價活毒疫苗 40 萬劑量製造，分別於雲林縣 7 個種鴨場及屏東 1 個種鴨場進行水禽病毒性疾病三價活毒疫苗擴大田間試驗,解決水禽產業小病毒感染症防疫需求。
12. 於 107 年 11 月與廠商簽署合作備忘錄（MOU)，作為雙方合作進行動物用疫苗研發及技術移轉並加速技術商品化之依據。
13. 動物用生物藥品逐批檢驗 1,058 件、新藥檢驗 9 件、外銷疫苗檢驗 81 件、專案疫苗檢驗 3 件。
14. 動物用一般藥品登記申請檢驗 111 件；完成申請登記補助飼料檢驗服務 95 件；完成中央機關交付動物用藥品品管資料審核 268 件;辦理地方機關檢驗飼料中添加動物用藥品 351 件。
15. 完成產蛋雞群之更新，年度生產血清抗體陰性雞胚蛋計 138,102 枚，雛雞 5,934 隻、生醫用清淨兔 4,354 隻。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一、動物疫病診斷、檢驗、監測與防治技術研發 二、動物用藥品檢定技術研發	一、本土重要動物病原分讓推廣之研究。	1. 累計收集病原種原 166 株，血清 13,000 支，及 50 株病原復養，完成種原分讓案 2 件 2 株。 2. 加強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及保全，避免持有之高危險性病原失竊或釋出等情事，完成本年度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演練。	
		二、反芻動物牛型分枝桿菌流行病學分析。	1. 共 13 場陽性牛場分離得 25 株 M. bovis 菌株，以 Spoligotyping/MIRU 分析共發現 4 種不同型別，包含歷年可見的 SB0265-532、SB0272-753 及 SB0140-784 型外，尚有一新型別 SB1040-674 型。 2. 以 MALDI-TOF 方式初步鑑定 53 株分枝桿菌，成功鑑定者有 21 株(39.6%)。	
		三、研發海豚鏈球菌活菌疫苗。	1. 海豚鏈球菌經過連續低劑量抗生素 novibiocin 培養誘導出可於抗生素濃度 200ug/ml 下生長的抗藥性突變株，以菌量 $1x10^8$、$1x10^7$、$1x10^6$ cfu 腹腔接種金目鱸，2 週觀察期間均無死亡，顯示此抗藥性突變株的毒力表現喪失，後續可測試以其作為減毒活菌疫苗的保護效力。	
		四、提升石斑魚雙價虹彩與神經壞死病毒不活化疫苗之效力。	1. 利用 104 年與 106 年試製之浸潤型與注射型石斑魚雙價不活化疫苗，比較疫苗之穩定性並探討不同攻毒途徑對疫苗效力之影響。 2. 初步結果顯示 104 年試製浸潤雙價疫苗經 30 個月儲存後於虹彩病毒仍具有其保護效果；而相對於神經壞死病毒之保護效果則無法具有明顯統計上之差異。另相同比較腹腔攻毒與肌肉攻毒途徑對注射型石斑魚雙價不活化疫苗於虹彩病毒與神經壞死病毒之效力試驗差異發現，肌肉攻毒接種途徑較能比較出雙價疫苗於神經壞死病毒與虹彩病毒於疫苗保護之效益差異。 3. 初步結果顯示 104 年試製注射雙價疫苗經 30 個月儲存後仍對虹彩病毒與神經壞死病毒具有其保護效果，並可達到明顯統計上之差異。	
		五、石斑魚神經壞死病毒口服型疫苗之研發。	1. S-25 strain 細胞株以 175T flask 之培養方法進行細胞增殖時，除了細胞生長速度較快且其所增殖測得之 NNV 平均力價為位於 $10^{7.4}$ 至 10^8 $TCID_{50}$/mL 之間亦相對較高於以 Roller bottles 之培養方式，而其相對之缺點為需要較多技術人力之支援。 2. 以 Roller bottles 之細胞培養方式，其所增殖測得之平均力價為位於 $10^{6.6}$ 至 $10^{7.2}$ $TCID_{50}$/mL 之間，並可放大至商業化規模之量產，並可明顯減少人力之負荷。	
		六、錦鯉疱疹病毒不活化疫苗研發、測試及商品化。	1. 由野外分離株中篩選種毒株，在 CCB 細胞增殖製成不活化疫苗。以浸泡方式免疫 2 次後進行攻毒，結果顯示高壓均質機不活化乳液型疫苗具有良好保護力。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七、陸生動物細菌性疾病與農藥中毒檢診	1.完成細菌性疾病鑑定案 126 件犬布氏桿菌病抗體檢測 13 件，農藥中毒檢診 198 件。	
		八、水禽疾病的診斷及病理學探討。	1.成功經鵝胚胎蛋絨毛尿囊膜接種繼代鵝出血性多瘤病毒。開發以 TaqMan 為基礎的即時聚合酶鏈鎖反應(real-time PCR)檢測病毒。病理學分析顯示該病毒僅於血管內皮細胞複製並造成壞死，進而引起循環障礙相關的病變。	
		九、「畜牧類動物疾病防治及衛生防疫訓練」訓練成效評估與從農分析。	1.辦理 107 年「豬隻疾病及衛生防疫訓練班」，課程調查 96.4%的學員表示滿意且整體滿意度評分為 4.5 分(滿分 5 分)。 2.根據前後測結果顯示，參訓學員認為於訓練課程後在法規、研發、 財務、資訊等知識構面成長最多。 3.另以質性研究方式透過深度訪談法瞭解參訓成效是否可幫助受訪農民改善豬隻生產、牧場經營等，受訪者多半於訪談初期表示參訓有助於知識增長，可應用於現場工作，但卻無法量化實際增加的收益。	
		十、人畜共通傳染病及重要動物傳染病病原微生物基因庫之建置與應用。	1.完成建置「動物疾病診斷資訊管理系統」、「人畜共通傳染病與重要動物傳染病病原基因庫」及「微生物種原資料庫」等三個系統資料庫之本年度擴充部分監測檢驗結果填寫、強化搜尋檢驗結果功能及民眾線上填寫服務。 2.人畜共通傳染病與重要動物傳染病病原基因庫平台已建置 41 株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全長核酸序列資料，並有其他病毒基因共計 1,502 筆資料。 3.微生物種原資料庫於本年度進行介面友善化。	
		十一、臺灣重要動物疾病診斷及獸醫病理學研究。	1.提供動物疾病檢診服務 3,736 例。 2.舉辦 8 次獸醫組織病理研討會，訓練病理獸醫師 551 人次。 3.完成種豬場血清檢體檢驗計 4,730 件，及牛流行熱血清抗體監測、核心羊場監測、家禽場與野鳥禽流感診斷、水禽雷氏桿菌血清型別鑑定、拾獲野鳥檢體、肉毒桿菌毒素或毒素基因檢測。	
		十二、人畜共患動物腦病之監測。	1.完成野生動物狂犬病病毒螢光抗體檢測計 466 例，其中 110 例檢測出狂犬病病毒。受測動物種類包含鼬獾、白鼻心、食蟹檬、貂、蝙蝠、鼠、松鼠、梅花鹿及山羌等。 2.完成牛海綿狀腦病酵素連結免疫吸附法，計 841 例，均為陰性。	
		十三、禽流感病毒監控與分析。	1.死亡野鳥檢驗計 256 例，未分離到高病原性禽流感病毒株。 2.利用次世代定序儀 Miseq 定序 105-107 年病毒分離株合計 30 株。 3.檢測水禽血清 2.3.4.4 分支 H5 亞型禽流感抗體力價 1311 件，鴨場、鵝場陽性率分別為 83%及 75%。利用本所「禽病血清抗體管理及資料介接加值應用資訊服務」系統建置完成。	
		十四、發展國家動	1.參加國際能力比對試驗 4 次，舉辦國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物實驗室檢驗及監測能量。	內禽流感及狂犬病能力比對試驗共3次。 2.設於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的中央畜產會家禽保健中心禽流感初篩實驗室申請「家禽流行性感冒即時反轉錄聚合酶連鎖反應」項目認證；狂犬病初篩實驗室通過該校認可為生物安全第二等級實驗室。 3.舉辦教育訓練5場次。	
		十五、動物用生產平台與量產技術建立。	1.成功建立新城病病毒反向遺傳學技術，並用以架構重組新城病病毒載體平台，該毒株具新穎性且無專利侵犯疑慮(高市場操作自由度)，前期研究中亦已利用此載體平台進行禽類雙價疫苗開發(搭載 IBV 抗原片段之新城病病毒)。 2.已完成 GMP 生產製成建立及試製申請；亦完成水禽病毒性疾病三價卵黃抗體試驗資料送審；完成生產抗WSSV卵黃抗體母雞免疫及試製抗體。	
		十六、豬瘟組織培養疫苗的製程改良。	1.建立豬瘟組培疫苗量產增殖條件，病毒接種後72至96小時間可收取高於$10^{7.0}$FAID$_{50}$/mL 之高力價豬瘟組培疫苗。 2.完成以定量 qPCR 方法與螢光抗體染色及免熱反應進行豬瘟組培疫苗病毒力價測定相關性建立。 3.再次完成豬瘟組培疫苗種毒、疫苗毒、細胞、胎牛血清之 PCV-1、BVDV-1 及 BVDV-2 病毒迷入否定試驗，結果顯示均無汙染。 4.完成疫苗試製 2 批，每批 20,000 劑量，疫苗凍乾成品含濕度、病毒含有量、無菌試驗、迷入否定試驗等符合國家檢定標準。 5.本年度進行豬隻安全結果顯示，豬隻以 1,000 倍劑量接種後無發燒或其他豬瘟症狀產生，顯示本疫苗具有高度安全性。 6.豬隻經本疫苗基礎免液後 3 週血清中和抗體力價可達 32 至 256 倍，補強後 3 週血清中和抗體力價均可達 512 倍以上。	
		十七、動物用疫苗及診斷試劑之製造改良與供應。	1.完成水禽小病毒活毒疫苗 2 批（1,227,500 劑量）、牛流行熱不活化疫苗 2 批（53,940 劑量）、羊痘活毒疫苗 1 批（120,160 劑量）、新城病病毒紅血球凝集抗原（422 公撮）、雛白痢診斷液 2 批（3,300 公撮）之製造與供應。	
		十八、水禽雷氏桿菌症多價卵黃抗體製劑之試製與效力評估替代方法之研究。	1.完成抗 RA 菌雙價 IgY 製劑(RA1、2 型)新藥申請技術資料補充。商品化 3 價 RA 不活化菌苗(RA1、2 和 6 型)量產供應，預計 108 年 1 月中完成製造約 52 萬劑量。	
		十九、鵝出血性腎炎腸炎疫苗之研發。	1.完成以台灣分離株作為模板，將 GHPV VP1 全長蛋白表現架構於 pET 載體系統上，誘導表現後，以離子交換管柱進生純化。病毒於鵝腎細胞及鴨纖維母細胞繼代 21 代。於鵝腎細胞及鴨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纖維母細胞皆可見細胞病變，以即時定量聚合酶鏈鎖反應定量可達 10^{10}~10^{11}copy number/ml，病毒力價約 10^{5} $TCID_{50}$/ml。	
		二十、利用反向遺傳學平台探討新城病病毒毒力因子。	1. 經由反向遺傳學技術，針對特定蛋白進行單一點突變架構工作，並回收相關重組病毒以進行病原性分析試驗。 2. 結果顯示本所開發之第七基因型新城病病毒之毒力關鍵因子在蛋白特定位點上，就專利分析結果發現本研發產品具有可專利性，未來將進一步分析此毒力因子的生物性特性，包括分析於雞隻體內之病毒動力學、蛋白功能變異分析，甚至蛋白質間交互作用分析。	
		二十一、含新佐劑之牛流行熱疫苗田間試驗。	1. 於苗栗場與台南場各 18 頭牛已完成第三次免疫。第三次免疫後已達 32 周，抗體可維持在 512 倍或 1,024 倍以上。 2. 保存 9 個月之安定性試驗與疫苗保存 0 個月相較，可維持相同品質。 3. 攻毒預實驗中，發現庫蠓叮咬率差死亡率又高，不適合試驗，已請中興大學昆蟲系培養三斑家蚊並接種牛流行熱病毒，待增殖完成後至所內叮咬牛隻攻毒。	
		二十二、鴿子腺病毒與第七基因型新城病雙價不活化疫苗研發。	1. 以初代雞腎臟細胞分離培養 PiADV1 及 PiADV2，各已完成繼代 15 代，力價 21 可達 $10^{6}TCID_{50}$/ ml。第 7 基因型新城病病毒以雞胚胎蛋增殖四批，每批不活化前病毒力價皆大於 $10^{9}EID_{50}$/ml 以上。	
		二十三、運用診斷服務，提升豬隻育成率及飼養安全。	1. 完成分子生物檢測服務 18 場次。 2. 完成血液檢測服務 18 場次，共 905 頭次。 3. 完成 4 場輔導豬場之豬隻的特定抗體檢測，包含豬生殖與呼吸綜合症中和抗體及 ELISA- ORF5 抗體、豬假性狂犬病中和抗體、豬假性狂犬病 gI-ELISA 抗體、豬假性狂犬病 gB-ELISA 抗體、豬環狀病毒 ELISA 抗體、豬環狀病毒 ELISA 抗原檢測、豬流行性下痢 ELISA 抗體檢測等，共計 180 頭次。 4. 各輔導豬場檢測數值製成各週齡的特定抗體力價分布曲線圖和結果判讀分析等資料。 5. 國內會議發表口頭報告 1 篇。	
		二十四、台灣豬隻瘟疫病毒之監控與流行病學調查。	1. 合成瘟疫病毒屬引子，以瘟疫病毒核酸或合成基因測試，可測到 900~9,000 個 copy。 2. 持續收集豬場流產或死產病例或牧場檢體，抽取核酸供檢測。	
		二十五、提升豬瘟抗體檢測量能及應用。	1. 已選殖出對於不同豬瘟 LPC 病毒株具有高感受性之 PK-15 細胞株。並將 PK-15 細胞進行篩選及培養條件之最適化，接種 LPC 病毒並分析該病毒在不同細胞之增殖力價以及週期曲線。經測定其 LPC 病毒增殖力價可達 $10^{7}TCID_{50}$/ml。 2. 將血清中和抗體與 ELISA 抗體檢測結果進行相關性分析，可發現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Idexx、ID Vet 以及 Bio Chek 等 ELISA 套組檢測結果與血清中和抗體之決定係數 R^2 分別為 0.761、0.683 以及 0.714。將其開方之後，其相關係數 R 值分別為 0.872、0.826 以及 0.844。	
		二十六、自製口蹄疫病毒非結構性蛋白抗體快速檢測試劑之田間應用。	1. 完成口蹄疫病毒非結構性蛋白 3B 及 3ABC 蛋白質純化透析及定量，並製作 ELISA 抗體檢測之抗原盤，以進行血清樣品的分析敏感性及分析特異性試驗。 2. 陽性與陰性抗體間 ratios 最高可達 20 倍，且區別診斷豬水疱病抗體反應，故可溶性重組蛋白具有口蹄疫病毒抗體專一性。	
		二十七、應用西方墨漬法開發 FMD-NSP 抗體檢測技術。	1. 完成口蹄疫病毒非結構蛋白 3A、3B、2C、3D 及 3ABC 等重組蛋白之純化透析及定量，以 Western blot 確認可辨識陽性血清，另利用 ELISA 抗原盤完成抗體檢測，及建立最適條件之酵素免疫電泳轉漬法(EITB)方法。 2. 其中 3ABC 及 3B 抗體之 signal-to-noise ratios 強度表現最佳，2C 及 3D 中等，3A 較弱，另需進一步改善蛋白純度的問題。	
		二十八、畜禽重要疾病快速診斷方法之研發及應用。	1. 完成豬假性狂犬病病毒 gI 基因抗原性分析及可溶性蛋白評估。 2. 完成 gI 標的基因分子選殖及真核表現載體之構築。 3. 完成 gI 基因表現載體轉染哺乳類動物細胞及重組蛋白小量表現。	
		二十九、豬隻病毒性疾病病原及抗體檢測。	1. 豬隻病毒性疾病鑑定部分，共完成檢測 199 場次 2,600 件檢體，檢測結果以豬生殖與呼吸綜合症病毒有 16 場呈陽性為最多，其次為豬環狀病毒第二型 10 場，豬流行性下痢病毒 4 場，豬腸病毒第八型、豬環狀病毒第一型、矽尼卡谷病毒、日本腦炎病毒及豬假性狂犬病毒各有 1 場呈陽性。 2. 血清檢體檢測部分，共完成豬瘟抗體檢測 87 場共 2,373 件；非洲豬瘟抗體檢測 36 場共 662 件；豬生殖及呼吸綜合症檢測 14 場共 412 件；豬假性狂犬病檢測 17 場共 884 件；O 型口蹄疫中和抗體檢測草食 627 場、共 8,800 件與豬 1,712 場、共 25,213 件；口蹄疫非結構性蛋白抗體檢測草食 27 場共 361 件與豬 910 場共 12,884 件。	
		三十、使用疫苗的環境下撲滅豬瘟策略之研究。	1. 於 9 月份邀請日本及墨西哥專家來台及辦理「豬瘟撲滅經驗分享之國際研討會」，計有超過 40 位國內獸醫人員參與，獲得非常寶貴之經驗。	
		三十一、新型 PED 活毒與死毒疫苗研發。	1. 完成不同佐劑劑型之 PED 試製疫苗動物實驗，刻正進行後續結果分析等相關事宜。 2. 完成 PEDV 細胞馴化培養 35 代。	
		三十二、OIE 豬瘟參考實驗室之診斷技術開發與非洲豬瘟之監測。	1. 建立豬瘟病毒與其它瘟疫病毒屬(BVDV,BDV,APPV 等)相關診斷技術。 2. 完成 2018 年澳洲動物衛生實驗室(AAHL)舉辦之東南亞區域實驗室能力比對試驗檢測，豬瘟測試結果皆符合預期。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 完成建立非洲豬瘟之 PCR 及即時定量 PCR 診斷方法，應用於 2018 年澳洲 AAHL 舉辦之能力試驗樣本，非洲豬瘟檢測結果合乎預期。現正應用於邊境管制採樣之檢測。 4. 已完成非洲豬瘟血清抗體檢測共 662 件檢體。 5. 與彰化縣動物防疫所合辦「非洲豬瘟診斷與防治講習」，共有 120 人參加。 6. 針對違法走私之肉製品及各機場與港口旅客入境消毒毯進行非洲豬瘟病毒檢驗，避免該病毒入侵我國養豬場。107 年 8 月至同年年底，合計檢測走私物品 708 件，消毒毯拭子 880 件，其中 7 件走私物品經檢測呈現陽性反應，檢測產物並經定序確認與中國大陸非洲豬瘟病毒株基因序列相似性達 100%。	
		三十三、動物用藥品及補助飼料國家檢驗。	1. 動物用生物藥品逐批檢驗累計 1,058 件，新藥檢驗累計 9 件，外銷疫苗累計 81 件，專案疫苗累計 3 件。 2. 辦理動物用一般藥品登記申請檢驗 111 件；完成申請登記補助飼料檢驗服務 95 件；完成中央機關交付動物用藥品品管資料審核 268 件；辦理地方機關檢驗飼料中添加動物用藥品 351 件；完成地方主管機關抽查送驗動物用藥品消毒資材 288 件。	
		三十四、動物用藥品檢定及應用技術提升與發展。	1. 配合防檢局，參與技術審議委員會議生物藥品組 4 場次、一般藥品組 5 場次。cGMP 查廠一般藥品製造廠 18 次；GMP 查廠生物藥品製造廠 6 次。 2. 完成疫苗檢驗及 TAF 標準作業程序制定及更新累計 18 項。發予 TAF 成績書累計 20 件；發予英文成績書累計 41 件。 3. 完成環安衛、生物安全及實驗動物主管機關查核累計 8 次。 4. 檢驗禽用疫苗(含稀釋液)中迷入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之檢驗累計 507 件，結果皆為陰性。	
		三十五、實驗動物生產及改良。	1. 完成產蛋雞群之更新，年度已生產血清抗體陰性雛雞 5,934 隻，血清抗體陰性雞胚蛋 138,102 枚。完成 3 次產蛋雞群及出貨雛雞 30 批次之定期健康監測，計檢測 18 種重要疾病結果皆呈陰性。 2. 完成繁殖母兔之年度更新，並生產清淨兔 4,354 隻，完成 2 次全場種兔 457 件次健康監測。 3. 完成實驗動物生產管理 ISO 9001：2015 品質認證續評評鑑。	
		三十六、推廣獸醫試驗研究成果，促進農業資訊之整合運用與流通。	1. 舉辦「107 年度動物用藥品產業人員教育訓練-生產醫學及生物安全風險管理」及「107 年度動物用藥品產業人員教育訓練-人用藥品及實驗動物管理制度簡介」，共 2 場次，共計 12 小時，參加人數共計 259 人，並完成訓練滿意度及訓練需求調查問卷調查。 2. 動物藥品檢驗分析系統完成各項開放資料之導入、整理、轉換及組合計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十七、動物疾病預警與專家輔助平臺之建置。	24,000 筆資料，增加多重關鍵字快速資料檢索及視覺化圖表功能。完成豬丹毒、狂犬病、口蹄疫、豬瘟、豬環狀病毒及豬生殖與呼吸綜合症共7項重要動物用疫苗線上即時分析功能。 1. 針對動物疾病診斷輔助系統及臨床病理影像系統進行資料盤點，確認資料之正確性。 2. 增加所有資料之上線及更新日期，並進行資料增修，增加小動物及反芻獸疾病各 10 種，並延請專家針對過往疾病資料進行審閱。增加相關系統之營運績效統計分析功能。 3. 實驗室管理系統整合及擴充升級，包含增加水生送樣管理系統疾病警示功能、水生送樣管理系統檢驗結果外部人員查詢功能、豬瘟組實驗室管理系統功能擴充，及各系統資料介接。 4. 血清資料庫功能擴充，將系統資料收集範圍擴大，欄位及功能增加，以分析重要動物疾病如口蹄疫、豬瘟之血清學監測數據。 5. 進行各動物疾病系統之平臺維運。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一、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二、動物疫苗田間試驗及動物用消毒劑效果檢驗 三、動物用藥品檢驗、管理及疫苗生產	一、GLP-B 棟動物舍整修及設備系統更新。 二、國家動物傳染病檢驗實驗大樓外牆整修。 三、發電機組及強化動物用疫苗檢驗及資材生產設備汰舊換新。 四、動物疾病檢診及相關檢驗。 五、動物用藥品(含疫苗)委託田間試驗及成分檢驗。 六、實驗動物等之生產與供應。 七、加強網際網路之應用，提供專業知識分享及強化為民服務，落實推動網路化政府政策。	1. 完成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招標案，於 107 年 9 月 20 日簽約，後續辦理工程監造。 2. 工程案已於 107 年 12 月 18 日簽約，預計於 108 年度竣工。 1. 完成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招標案，於 107 年 10 月 23 日簽約，後續辦理工程監造。 2. 工程案已於 107 年 12 月 25 日簽約，預計於 108 年度竣工。 1. 完成分所實驗大樓及無特定病原(SPF)第一單元雞舍兩台150KW發電機組汰舊換新，提升實驗大樓及SPF第一單元等供電系統之供應能力與可靠度，確保SPF實驗動物能維持正常生產，降低跳電及停電之影響。購置搬運車一台及汰舊換新空調冷藏等資材生產設備。 1. 進行水生動物及陸生動物出口逐批檢驗。 2. 進行狂犬病血清抗體檢測。 3. 進行口蹄疫非結構蛋白抗體檢測試劑檢驗。 1. 完成動物疫苗委託田間試驗及動物舍管理服務 5 件。 2. 完成動物用消毒劑效果試驗計 1 件 1 項次。 3. 完成動物用消毒劑含量檢驗 53 件。 4. 完成動物用藥品委託田間試驗及成分檢驗 35 件。 1. 供應血清抗體陰性蛋及雛雞與生醫用清淨兔。 1.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之網站新規範，修改網站設計提升官網ＲＷＤ之友善設計。 2. 動物產業資源資料庫、獸醫科技資訊網、水生動物生產醫學平台、豬生產醫學平台等 https 網站升級。 3. 進行本所網站及獸醫資訊系統等維運，107 年度共計有 1,921,297 瀏覽人次。	

(三)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營建工程	一、強化細菌性人畜共通傳染病實驗室生物安全防護以符合 BSL-3 等級實驗室工程及所需設施、設備	一、結核病實驗室改建為 BSL-3 實驗室。	1. 本工程案已竣工並完成初驗，依照初驗之複驗時委員建議，廠商協助將 6 呎生物安全櫃自實驗室搬出，已重新製作氣密封條，並已重新進行空調功能確效及測試平衡調整兩項試驗。 2. 預計 108 年度完成正式驗收。	
一般行政	一、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一、強化負壓實驗室與負壓動物房之壓差控制系統工程。 二、訓練中心結構補強工程。	1. 已於 107 年 1 月底竣工，正常啟用，降低實驗操作時之生物安全風險。 1. 已於 107 年 1 月底竣工，正常啟用，維護本所財物及使用人員安全。	

四、其他重要說明：無

本頁空白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163			0451080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0	0	0
		01		0451080300-3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51080301-6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30,564,000	0	30,564,000
	133			0551080000-5 家畜衛生試驗所	30,564,000	0	30,564,000
		01		0551080100-0 行政規費收入	30,564,000	0	30,564,000
			01	0551080101-2 審查費	30,564,000	0	30,564,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326,000	0	326,000
	178			0751080000-6 家畜衛生試驗所	326,000	0	326,000
		01		0751080100-0 財產孳息	276,000	0	276,000
			01	0751080106-7 租金收入	276,000	0	276,000
			02	0751080101-3 利息收入	0	0	0
		02		0751080600-3 廢舊物資售價	50,000	0	50,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5,843,000	0	15,843,000
	174			11510800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15,843,000	0	15,843,000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2）		
23,916	0	0	23,916	23,916	
23,916	0	0	23,916	23,916	
23,916	0	0	23,916	23,916	
23,916	0	0	23,916	23,916	
31,913,400	0	0	31,913,400	1,349,400	104.41
31,913,400	0	0	31,913,400	1,349,400	104.41
31,913,400	0	0	31,913,400	1,349,400	104.41
31,913,400	0	0	31,913,400	1,349,400	104.41
956,104	0	0	956,104	630,104	293.28
956,104	0	0	956,104	630,104	293.28
265,806	0	0	265,806	-10,194	96.31
265,800	0	0	265,800	-10,200	96.30
6	0	0	6	6	
690,298	0	0	690,298	640,298	1,380.60
20,399,484	0	0	20,399,484	4,556,484	128.76
20,399,484	0	0	20,399,484	4,556,484	128.76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1		1151080900-0 雜項收入	15,843,000	0	15,843,000
			01	11510809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15108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15,843,000	0	15,843,000
				經常門小計	46,733,000	0	46,733,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46,733,000	0	46,733,000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2）		
20,399,484	0	0	20,399,484	4,556,484	128.76
50,000	0	0	50,000	50,000	
20,349,484	0	0	20,349,484	4,506,484	128.44
53,292,904	0	0	53,292,904	6,559,904	114.04
0	0	0	0	0	
53,292,904	0	0	53,292,904	6,559,904	114.04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預算調整數 小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186,725,000	0 0	0 0	-814,000 -814,000
		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186,725,000	0 0	0 0	-814,000 -814,000
16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176,488,194	0 0	0 0	-124,000 -124,000
		01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173,937,000	0 0	0 0	-24,000 -24,000
		03		5851089800-9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0 0	-100,000 -100,000
		01		5877015800-3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451,194	0 0	0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5,063,256	0 0	0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630,919	0 0	0 0	0 0
		01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432,337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949,40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949,400	0 0	0 0	0 0
				合計	379,225,850	0 0	0 0	-938,000 -938,000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實現數 應付數	決算數 保留數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185,911,000	183,678,673	950,000	-1,282,327	99.31
	0	184,628,673		
185,911,000	183,678,673	950,000	-1,282,327	99.31
	0	184,628,673		
176,364,194	166,498,126	8,162,884	-1,703,184	99.03
	0	174,661,010		
173,913,000	164,046,932	8,162,884	-1,703,184	99.02
	0	172,209,816		
0	0	0	0	
	0	0		
2,451,194	2,451,194	0	0	100.00
	0	2,451,194		
15,063,256	15,063,256	0	0	100.00
	0	15,063,256		
14,630,919	14,630,919	0	0	100.00
	0	14,630,919		
432,337	432,337	0	0	100.00
	0	432,337		
949,400	949,400	0	0	100.00
	0	949,400		
949,400	949,400	0	0	100.00
	0	949,400		
378,287,850	366,189,455	9,112,884	-2,985,511	99.21
	0	375,302,339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18				0051000000-7	360,762,000	0	0	-938,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0	0	-938,000
				經常門小計	311,779,000	0	0	-924,000
						0	-5,151,001	-6,075,001
				資本門小計	48,983,000	0	0	-14,000
						0	5,151,001	5,137,001
	08			0051080000-8	360,762,000	0	0	-938,000
				家畜衛生試驗所		0	0	-938,000
				經常門小計	311,779,000	0	0	-924,000
						0	-5,151,001	-6,075,001
				資本門小計	48,983,000	0	0	-14,000
						0	5,151,001	5,137,001
		01		5251081200-5	155,372,000	0	0	-800,000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	-4,484,742	-5,284,742
				01	632,000	0	0	0
				人事費		0	0	0
				02	154,740,000	0	0	-800,000
				業務費		0	-4,484,742	-5,284,742
		01		5251081200-5*	31,353,000	0	0	-14,000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	4,484,742	4,470,742
				02	1,900,000	0	0	0
				業務費		0	0	0
				03	29,453,000	0	0	-14,000
				設備及投資		0	4,484,742	4,470,742
		02		5851080100-8	156,307,000	0	0	-24,000
				一般行政		0	-666,259	-690,259
				01	120,620,000	0	0	0
				人事費		0	0	0
				02	35,421,000	0	0	0
				業務費		0	-666,259	-666,259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實現數 應付數	決算數 保留數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359,824,000	347,725,605	9,112,884	-2,985,511	99.17
	0	356,838,489		
305,703,999	302,930,463	950,000	-1,823,536	99.40
	0	303,880,463		
54,120,001	44,795,142	8,162,884	-1,161,975	97.85
	0	52,958,026		
359,824,000	347,725,605	9,112,884	-2,985,511	99.17
	0	356,838,489		
305,703,999	302,930,463	950,000	-1,823,536	99.40
	0	303,880,463		
54,120,001	44,795,142	8,162,884	-1,161,975	97.85
	0	52,958,026		
150,087,258	147,899,013	950,000	-1,238,245	99.17
	0	148,849,013		
632,000	349,182	0	-282,818	55.25
	0	349,182		
149,455,258	147,549,831	950,000	-955,427	99.36
	0	148,499,831		
35,823,742	35,779,660	0	-44,082	99.88
	0	35,779,660		
1,900,000	1,900,000	0	0	100.00
	0	1,900,000		
33,923,742	33,879,660	0	-44,082	99.87
	0	33,879,660		
155,616,741	155,031,450	0	-585,291	99.62
	0	155,031,450		
120,620,000	120,620,000	0	0	100.00
	0	120,620,000		
34,754,741	34,169,450	0	-585,291	98.32
	0	34,169,450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4	266,000	0	0	-24,000
				獎補助費		0	0	-24,000
		02		5851080100-8*	17,630,000	0	0	0
				一般行政		0	666,259	666,259
				03	17,630,000	0	0	0
				設備及投資		0	666,259	666,259
		04		5851089800-9	100,000	0	0	-100,000
				第一預備金		0	0	-100,000
				09	100,000	0	0	-100,000
				預備金		0	0	-100,000
02				8903304500-4	949,400	0	0	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0	0	0
				01	949,400	0	0	0
				人事費		0	0	0
				經常門小計	949,400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14,630,919	0	0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0	0	0
				01	14,630,919	0	0	0
				人事費		0	0	0
				經常門小計	14,630,919	0	0	0
						0	0	0
27				5877015800-3	2,451,194	0	0	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0	0
				01	2,451,194	0	0	0
				人事費		0	0	0
27				7577017500-7	432,337	0	0	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0	0
				01	432,337	0	0	0
				人事費		0	0	0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合計 (1)	實現數	保留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應付數	合計(2)		
242,000	242,000	0	0	100.00
	0	242,000		
18,296,259	9,015,482	8,162,884	-1,117,893	93.89
	0	17,178,366		
18,296,259	9,015,482	8,162,884	-1,117,893	93.89
	0	17,178,36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49,400	949,400	0	0	100.00
	0	949,400		
949,400	949,400	0	0	100.00
	0	949,400		
949,400	949,400	0	0	100.00
	0	949,400		
14,630,919	14,630,919	0	0	100.00
	0	14,630,919		
14,630,919	14,630,919	0	0	100.00
	0	14,630,919		
14,630,919	14,630,919	0	0	100.00
	0	14,630,919		
2,451,194	2,451,194	0	0	100.00
	0	2,451,194		
2,451,194	2,451,194	0	0	100.00
	0	2,451,194		
432,337	432,337	0	0	100.00
	0	432,337		
432,337	432,337	0	0	100.00
	0	432,337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經常門小計	2,883,531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8,463,850	0	0	0
						0	0	0
				合計	379,225,850	0	0	-938,000
						0	0	-938,000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合計 (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883,531	2,883,531	0	0	100.00
	0	2,883,531		
18,463,850	18,463,850	0	0	100.00
	0	18,463,850		
378,287,850	366,189,455	9,112,884	-2,985,511	99.21
	0	375,302,339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款	項	目	節	科目 名稱及編號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數 / 保留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應付數 / 保留數
104	16				5800000000-6	0	0
					農業支出	197,000	0
			02		5851089000-2	0	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97,000	0
					小　計	0	0
						197,000	0
106	14				5200000000-3	0	0
					科學支出	5,546,153	0
			01		5251081200-5	0	0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5,546,153	0
	16				5800000000-6	0	0
					農業支出	20,157,312	5,246
			01		5851080100-8	0	0
					一般行政	5,725,745	5,246
			02		5851089000-2	0	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4,431,567	0
					小　計	0	0
						25,703,465	5,246
					合　計	0	0
						25,900,465	5,246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0	0	197,000
0	0	0
0	0	197,000
0	0	0
0	0	197,000
0	0	0
1,911,000	0	3,635,153
0	0	0
1,911,000	0	3,635,153
0	0	0
5,748,154	0	14,403,912
0	0	0
5,720,499	0	0
0	0	0
27,655	0	14,403,912
0	0	0
7,659,154	0	18,039,065
0	0	0
7,659,154	0	18,236,065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款	項	目	節	科目 名稱及編號	以前年度轉入數 應付數 保留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應付數 保留數
104	19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0 197,000	0 0
		08			0051080000-8 家畜衛生試驗所	0 197,000	0 0
			03		58510890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197,000	0 0
				01	5851089002-8* 營建工程	0 197,00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0 197,000	0 0
					小　計	0 197,000	0 0
106	19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0 25,703,465	0 5,246
		08			0051080000-8 家畜衛生試驗所	0 25,703,465	0 5,246
			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 255,000	0 0
					02 業務費	0 255,000	0 0
			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 5,291,153	0 0
					03 設備及投資	0 5,291,153	0 0
			02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0 5,725,745	0 5,246
					03 設備及投資	0 5,725,745	0 5,246
			03		58510890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14,431,567	0 0
				01	5851089002-8* 營建工程	0 14,431,567	0 0
					03 設備及投資	0 14,431,567	0 0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0	0	197,000
0	0	0
0	0	197,000
0	0	0
0	0	197,000
0	0	0
0	0	197,000
0	0	0
0	0	197,000
0	0	0
0	0	197,000
0	0	0
7,659,154	0	18,039,065
0	0	0
7,659,154	0	18,039,065
0	0	0
255,000	0	0
0	0	0
255,000	0	0
0	0	0
1,656,000	0	3,635,153
0	0	0
1,656,000	0	3,635,153
0	0	0
5,720,499	0	0
0	0	0
5,720,499	0	0
0	0	0
27,655	0	14,403,912
0	0	0
27,655	0	14,403,912
0	0	0
27,655	0	14,403,912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保留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小　計	0 25,703,465	0 5,246
					經常門小計	0 255,000	0 0
					資本門小計	0 25,645,465	0 5,246
					合　計	0 25,900,465	0 5,246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7,659,154	0	18,039,065
0	0	0
255,000	0	0
0	0	0
7,404,154	0	18,236,065
0	0	0
7,659,154	0	18,236,06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18,355,921	15,793,365	2 負債	18,552,921	15,990,365
11 流動資產	18,355,921	15,793,365	21 流動負債	18,552,921	15,990,365
110103 專戶存款	18,355,921	15,793,365	210399 其他應付款	197,000	197,000
			211201 存入保證金	11,103,081	11,607,533
			211301 應付代收款	7,035,124	4,064,874
			211401 應付保管款	217,716	120,958
			3 淨資產	-197,000	-197,000
			31 資產負債淨額	-197,000	-197,00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197,000	-197,000
合 計	18,355,921	15,793,365	合 計	18,355,921	15,793,365

附註:

保證品 4,170,27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1,750,035,000	1,771,651,608	資本資產總額	1,767,611,946	1,786,629,729
土地	516,606,132	501,449,106	資本資產總額	1,767,611,946	1,786,629,729
土地改良物	6,244,113	6,819,646			
房屋建築及設備	1,063,707,971	1,091,052,080			
機械及設備	138,675,912	145,649,3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141,783	2,724,278			
雜項設備	19,181,101	20,218,280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1,232,343	1,232,343			
購建中固定資產	2,245,645	2,506,565			
無形資產	17,576,946	14,978,121			
無形資產	17,576,946	14,978,121			
合　　計	1,767,611,946	1,786,629,729	合　　計	1,767,611,946	1,786,629,729

備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現　金　出　納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15,793,365
1.專戶存款	15,793,365
二、本期收入	429,704,069
1.本年度歲入	53,292,904
(1.)實現數	53,292,904
2.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504,452
3.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2,970,250
4.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96,758
5.公庫撥入數	373,848,609
(1.)本年度歲出撥款	366,189,455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7,659,154
收　項　總　計	445,497,434
付項	
一、本期支出	427,141,513
1.本年度歲出	375,302,339
(1.)實現數	366,189,455
(2.)保留數	9,112,884
2.歲出保留數	-1,453,73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7,659,154
(2.)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9,112,884
3.繳付公庫數	53,292,904
(1.)本年度歲入繳庫	53,292,904
二、本期結存	18,355,921
1.專戶存款	18,355,921
付　項　總　計	445,497,43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專戶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8,355,921	
			本年度部分		18,355,921	
			01 現金	2,308,069		
			02 國庫存款	217,716		
			05 國庫存款戶-特種基金及保管款科目-保管款	11,490,407		
			06 國庫存款戶-特種基金及保管款科目-代收款	4,339,729		
			總　　計		18,355,92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97,000	
			以前年度部分		197,00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97,000	
			58510890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197,000		
			5851089002-8* 營建工程	197,000		
			03 設備及投資	197,000		
			總計		197,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1,103,081	98年度列有履約保證金230,000元，係疫苗技轉案之保證金，依合約規定須俟疫苗上市並繳交衍生利益金後始得退還，目前尚未達退款條件。另98及99年度分別列有其他3,000元及6,000元，係職務宿舍押金，因人員仍住宿中故無須退款。
			本年度部分		6,303,713	
			107 一百零七年度		6,303,713	
			01 履約保證金	3,597,065		
			02 保固金	2,706,648		
			以前年度部分		4,799,368	
			098 九十八年度		233,000	
			01 履約保證金	230,000		
			07 其他	3,000		
			099 九十九年度		6,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7 其他	6,00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36,700	
			02 保固金	30,700		
			07 其他	6,00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231,200	
			01 履約保證金	199,100		
			02 保固金	32,1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406,700	
			02 保固金	1,400,700		
			07 其他	6,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885,768	
			01 履約保證金	1,211,620		
			02 保固金	1,674,148		
			總　　計		11,103,08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035,124	
			本年度部分		6,737,07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6,737,070	
			01 勞退基金	2,178		
			06 健保	490		
			15 代辦經費	6,728,477		
			22 其他	5,925		
			以前年度部分		298,054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98,054	
			15 代辦經費	298,05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總計		7,035,12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17,716	
			01 離職儲金	217,716		
			總計		217,71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170,279	
			本年度部分		4,031,379	
			107 一百零七年度		4,031,379	
			01 履約保證金	4,031,379		
			以前年度部分		138,90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38,900	
			02 保固金	138,900		
			總計		4,170,279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501,449,106	0
土地改良物	29,540,149	-22,720,503
房屋建築及設備	1,774,177,196	-683,125,116
機械及設備	886,844,136	-741,194,82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756,808	-17,032,530
雜項設備	221,446,120	-201,227,840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1,232,343	0
權利	1,402,838	0
小　　計	3,435,848,696	-1,665,300,815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2,506,565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2,426,303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11,148,98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16,081,848	0
合　　計	3,451,930,544	-1,665,300,815

備註:

1.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101,730,939＝預算採購增加金額69,295,544＋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32,435,395。2.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52,199,296＝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44,795,142＋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金額7,404,154。3.預算採購增加金額69,295,544，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52,199,296，增加17,096,248，主要係(1)公告地價變動之調整6,698,581。 (2)購建中固定資產轉列一般資產9,991,845。(3)受補助經費購置之資產183,107。(4)權利306,735，依規定將申請登記之成本資本化。

家畜衛生試驗所

變動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期末帳面金額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5)	(6)=(1)+(2)+(3)-(4)+(5)
0	0	0	0
35,011,663	19,854,637	0	516,606,132
0	0	-575,533	6,244,113
10,414,243	0	-37,758,352	1,063,707,971
38,557,818	12,682,665	-32,848,551	138,675,912
6,516	71,200	-517,811	2,141,783
3,264,474	1,493,077	-2,808,576	19,181,101
0	0	0	1,232,343
306,735	194,697	0	1,514,876
87,561,449	34,296,276	-74,508,823	1,749,304,231
0	0	0	0
0	0	0	0
9,730,925	9,991,845	0	2,245,645
0	0	0	0
0	0	0	0
1,066,300	878,126	0	2,614,477
0	0	0	0
3,372,265	1,073,652	0	13,447,593
0	0	0	0
14,169,490	11,943,623	0	18,307,715
101,730,939	46,239,899	-74,508,823	1,767,611,946

(5)委辦費資本門差異-84,020。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8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120,969,182	181,719,281	242,000	0	302,930,463
	08			0051080000-8 家畜衛生試驗所	120,969,182	181,719,281	242,000	0	302,930,463
		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349,182	147,549,831	0	0	147,899,013
		02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120,620,000	34,169,450	242,000	0	155,031,450
				小　計	120,969,182	181,719,281	242,000	0	302,930,463
18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0	950,000	0	0	950,000
	08			0051080000-8 家畜衛生試驗所	0	950,000	0	0	950,000
		01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	950,000	0	0	950,000
		02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0	0	0	0	0
				保　留　數　小　計	0	950,000	0	0	950,000
				合　計	120,969,182	182,669,281	242,000	0	303,880,463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決算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本支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1,900,000	42,895,142	0	44,795,142	347,725,605	一般行政項下GLP-B棟實驗動物舍整修工程實支工程管理費3,400元。
1,900,000	42,895,142	0	44,795,142	347,725,605	
1,900,000	33,879,660	0	35,779,660	183,678,673	
0	9,015,482	0	9,015,482	164,046,932	
1,900,000	42,895,142	0	44,795,142	347,725,605	
0	8,162,884	0	8,162,884	9,112,884	一般行政項下GLP-B棟實驗動物舍整修工程擬申請保留工程管理費53,240元；國家動物傳染病檢驗實驗室大樓外牆整修工程擬申請保留工程管理費106,944元。
0	8,162,884	0	8,162,884	9,112,884	
0	0	0	0	950,000	
0	8,162,884	0	8,162,884	8,162,884	
0	8,162,884	0	8,162,884	9,112,884	
1,900,000	51,058,026	0	52,958,026	356,838,489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一般行政	
01人事費	349,182	120,620,00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56,225,184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1,856,007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18,316,741	
0111 獎金	0	18,900,069	
0121 其他給與	0	2,052,875	
0131 加班值班費	349,182	2,631,909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12,701,135	
0151 保險	0	7,936,080	
02業務費	149,449,831	34,169,450	
0201 教育訓練費	323,435	73,000	
0202 水電費	25,721,238	5,288,760	
0203 通訊費	430,258	656,878	
0212 權利使用費	2,00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9,208,660	3,092,489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3,00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539,035	146,308	
0231 保險費	0	427,382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74,074	251,260	
0251 委辦費	4,770,00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321,550	0	
0271 物品	52,120,404	4,973,506	
0279 一般事務費	30,481,484	14,595,882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581,103	436,6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203,06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571,376	3,606,123	
0291 國內旅費	1,066,229	386,492	
0293 國外旅費	309,556	0	
0294 運費	296,429	31,710	
03設備及投資	33,879,660	9,015,482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401,769	3,400	
0304 機械設備費	25,039,936	3,676,755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20,969,182
				56,225,184
				1,856,007
				18,316,741
				18,900,069
				2,052,875
				2,981,091
				12,701,135
				7,936,080
				183,619,281
				396,435
				31,009,998
				1,087,136
				2,000
				12,301,149
				33,000
				685,343
				427,382
				925,334
				4,770,000
				321,550
				57,093,910
				45,077,366
				5,017,703
				203,060
				22,177,499
				1,452,721
				309,556
				328,139
				42,895,142
				4,405,169
				28,716,691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一般行政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904,289	4,649,010	
0319 雜項設備費	1,533,666	686,317	
04獎補助費	0	242,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242,000	
小　　計	183,678,673	164,046,932	
02業務費	950,00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50,000	0	
03設備及投資	0	8,162,884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6,747,484	
0319 雜項設備費	0	1,415,400	
保留數小計	950,000	8,162,884	
合　　計	184,628,673	172,209,816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7,553,299
				2,219,983
				242,000
				242,000
				347,725,605
				950,000
				950,000
				8,162,884
				6,747,484
				1,415,400
				9,112,884
				356,838,48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收入實現數與繳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53,292,904	0	0
本年度收入	53,292,904	0	0
045108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3,916	0	0
0551080101 審查費	31,913,400	0	0
0751080101 利息收入	6	0	0
0751080106 租金收入	265,800	0	0
0751080600 廢舊物資售價	690,298	0	0
115108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0,000	0	0
1151080909 其他雜項收入	20,349,484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家畜衛生試驗所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4)+(5)+(6)+(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53,292,904
0	0	0	0	0	53,292,904
0	0	0	0	0	23,916
0	0	0	0	0	31,913,400
0	0	0	0	0	6
0	0	0	0	0	265,800
0	0	0	0	0	690,298
0	0	0	0	0	50,000
0	0	0	0	0	20,349,48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373,848,609	0	0	0
本年度	366,189,455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347,725,605	0	0	0
5251081200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183,678,673	0	0	0
5851080100 一般行政	164,046,932	0	0	0
二、統籌科目	18,463,850	0	0	0
58770158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451,194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630,919	0	0	0
75770175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432,337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949,400	0	0	0
以前年度	7,659,154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7,659,154	0	0	0
104年度　5851089002 營建工程	0	0	0	0
106年度　5251081200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1,911,000	0	0	0
106年度　5851080100 一般行政	5,720,499	0	0	0
106年度　5851089002 營建工程	27,655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家畜衛生試驗所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373,848,609	27,348,949
0	0	0	366,189,455	9,112,884
0	0	0	347,725,605	9,112,884
0	0	0	183,678,673	950,000
0	0	0	164,046,932	8,162,884
0	0	0	18,463,850	0
0	0	0	2,451,194	0
0	0	0	14,630,919	0
0	0	0	432,337	0
0	0	0	949,400	0
0	0	0	7,659,154	18,236,065
0	0	0	7,659,154	18,236,065
0	0	0	0	197,000
0	0	0	1,911,000	3,635,153
0	0	0	5,720,499	0
0	0	0	27,655	14,403,912
0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427,141,513	436,764,045	-9,622,532
公庫撥入數	373,848,609	386,154,495	-12,305,886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916	0	23,916
規費收入	31,913,400	31,048,000	865,400
財產收入	956,104	653,939	302,165
其他收入	20,399,484	18,907,611	1,491,873
支出	427,141,513	436,764,045	-9,622,532
繳付公庫數	53,292,904	50,609,550	2,683,354
人事支出	139,433,032	140,699,755	-1,266,723
業務支出	181,974,281	191,988,695	-10,014,414
設備及投資支出	52,199,296	53,226,045	-1,026,749
獎補助支出	242,000	240,000	2,000
收支餘絀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7	0451080301-6 一般賠償收入	23,916		
	0551080101-2 審查費	1,349,400	4.41	
	0751080101-3 利息收入	6		
	0751080106-7 租金收入	-10,200	-3.70	
	0751080600-3 廢舊物資售價	640,298	1,280.60	財產出售所得較高。
	11510809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0,000		
	115108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4,506,484	28.44	動物用疫苗銷售收入較高。
	小計	6,559,904	14.04	
	合計	6,559,904	14.04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4	5851089002-8* 營建工程	0	197,000	197,000	100.00
	資本門小計	0	197,000	197,000	100.00
	經資門小計	0	197,000	197,000	100.00
106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	3,635,153	3,635,153	68.70
106	5851089002-8* 營建工程	0	14,403,912	14,403,912	99.81
	資本門小計	0	18,039,065	18,039,065	70.88
	經資門小計	0	18,039,065	18,039,065	70.18
107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0	950,000	950,000	0.63
107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0	8,162,884	8,162,884	44.62
	經常門小計	0	950,000	950,000	0.29
	資本門小計	0	8,162,884	8,162,884	15.08
	經資門小計	0	9,112,884	9,112,884	2.41
	經常門合計	0	950,000	950,000	0.29
	資本門合計	0	26,398,949	26,398,949	33.10
	經資門合計	0	27,348,949	27,348,949	6.77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資本門	A19	197,000	人畜共通傳染病檢驗實驗室改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案餘款，俟通過衛福部疾病管制署認證啟用後始得支付，擬依規定申請保留。	
		197,000		
		197,000		
資本門	B11	3,635,153	辦理強化細菌性人畜共通傳染病實驗室生物安全防護以符合BSL-3等級實驗室工程所需設施、設備案，因尚未完成驗收，擬依規定申請保留。	
資本門	A11	14,403,912	辦理強化細菌性人畜共通傳染病實驗室生物安全防護以符合BSL-3等級實驗室工程案，因尚未完成驗收，擬依規定申請保留。	
		18,039,065		
		18,039,065		
經常門	A5	950,000	辦理人畜共通傳染病生物安全第三等級BSL-3及動物生物安全第三等級ABSL-3實驗室系統節能改善工程，因工期未屆，且已發生權責，擬依規定申請保	
資本門	A5	3,890,940	辦理GLP-B棟實驗動物舍整修工程，因工期未屆，且已發生權責，擬依規定申請保留。	
	A5	4,271,944	辦理國家動物傳染病檢驗實驗室大樓外牆整修工程，因工期未屆，且已發生權責，擬依規定申請保留。	
		950,000		
		8,162,884		
		9,112,884		
		950,000		
		26,398,949		
		27,348,949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6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5,246	0.09		0
	小計	5,246	0.09		0
107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1,282,327	0.69	10	1,089,245
				13	149,000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1,703,184	0.98	5	553,400
				10	31,891
	小計	2,985,511	0.83		1,823,536
	合計	2,990,757	0.82		1,823,536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免、註銷）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7	5,246		
		5,246		
	8	44,082		
		0		
	7	1,116,716		
	8	1,177		
		1,161,975		
		1,167,221		

行政院農業委員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1,874,000	0	61,874,000	56,225,184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407,000	0	407,000	1,856,00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8,928,000	0	18,928,000	18,316,741
六、獎金	19,838,000	0	19,838,000	18,900,069
七、其他給與	1,160,000	0	1,160,000	2,052,875
八、加班值班費	4,390,000	0	4,390,000	2,981,091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6,510,000	0	6,510,000	12,701,135
十一、保險	8,145,000	0	8,145,000	7,936,080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21,252,000	0	121,252,000	120,969,182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5,648,816	-9.13	74	68	
1,449,007	356.02	1	5	原技工友員額4人依規定轉列為約僱人員。
-611,259	-3.23	52	43	
-937,931	-4.73	0	0	考績獎金9,168,045元，特殊功勳獎賞28,800元，年終工作獎金9,703,224元。
892,875	76.97	0	0	請領休假補助之金額較高。
-1,408,909	-32.09	0	0	部分休假人員未請領不休假加班費。
0		0	0	
6,191,135	95.10	0	0	撥補勞工退休金準備。
-208,920	-2.57	0	0	
0		0	0	107年度進用勞務派遣人員58人，決算金額24,046,649元；勞務承攬人員12人，決算金額4,355,254元。
-282,818	-0.23	127	11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動支原因	勻支經費來源			截至本年度止支用情形				使用說明	備註
	年度	預算科目	金額 (5)=(1)+(2)+(3)+(4)	實支數 (1)	應付數 (2)	保留數 (3)	賸餘數(含減免或註銷數)(4)		
支應農業委員會辦理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107	5251081200-5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814,000					調整支應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不足數。	
		5851080100-8 一般行政	24,000						
		5851089800-9 第一預備金	100,000						
		小計	938,000						
		合計	938,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38	516,606,132	
		公頃	5.767266		
土地改良物		個	34	6,244,113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29	1,063,707,971	
		平方公尺	65,949.08		
	宿舍	棟	19		
		平方公尺	6,309.56		
	其他	個	25		
機械及設備		件	4,337	138,675,912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2,141,783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20		
	其他	件	36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46	19,181,101	
	其他	件	1,534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20	1,514,876	
總值				1,748,071,88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	1,232,343	
		平方公尺	161.98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1,232,343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經常支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322,102	0	0	242	322,344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5,063	0	0	0	15,063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306,090	0	0	242	306,332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949	0	0	0	949

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52,958	0	0	0	0	52,958	375,30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06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2,958	0	0	0	0	52,958	359,29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4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壹、總預算部分 一、通案決議部分	
(一)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大陸地區旅費：統刪2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賦稅署、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觀光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民用航空局、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內政部、國庫署、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水電費：統刪1%，其中監察院、審計部、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政策宣導費：統刪3%。 6.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9.2%，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立法	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107年度法定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財政資訊中心、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智慧財產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國際貿易局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司法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文化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8.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2%，其中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4億6,50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二)	現行特別費之支用範圍包括贈送婚喪喜慶之禮金、奠儀、禮品、花籃（圈） 、喜幛、輓聯、中堂、匾額，及對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之獎（犒賞）、慰勞與慰問等支出。另特別費之支用，均需檢據核銷，又列支對象不論本職及兼職僅得擇一列支。鑒於行政院前次通盤檢討使用範圍及報支手續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係於95年間辦理，為持續檢討精進，建請行政院適時檢討「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相關事宜。	
(三)	本院審查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為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2 萬元以下之退休(伍)人員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的軍公教人員及其遺族，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為原則，行政院並於102 年9月5日令發布「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作為發給之依據。106年參酌國民所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變動情形，核定基準數額為2萬5,000元；同年6月13日又修正該辦法，將兼領月退休金還原為以全額月退休金計算，年終慰問金發給人數已大幅下降。為對經濟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者做適當的照顧，並期資源合理之運用，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仍請依前揭原則及規定辦理。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四)	行政院於105年9月8日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發給對象為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萬5千元以下（兼領月退休金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失能」之退休公教人員，以及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之退休公教人員，得由各機關酌贈三節慰問金。鑑於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應隨之調整；現雖已較為限縮發放對象及金額，行政院仍應就財政、資源分配或退休人員所得等因素，適時檢討，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五)	為維護公務人員權益，避免加班補休因業務繁忙無法於期限內休畢，建請公務人員一般加班補休期限比照專案加班補休辦理方式，均放寬於一年內補休完畢。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六)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計編列1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兆9,917億7,307萬1千，較106年度法定預算數1兆9,739億9,594 萬7千元增加177億7,712萬4千元（增幅0.90%）。行政院於近年度皆編列近2 兆元之歲出預算，規模居高不下，在資源有限下，當應就國家發展各項政事所需，審慎分配各主管部會執行，惟如從各主管部會近年獲賦預算之消長情形觀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部會及對其他部會產生資源分配上之排擠效果，值行政院正視。經我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主管部會，且部分主管部會如衛福部、勞動部、教育部之分配預算近年增長頗速，恐加深資源分配之排擠效果，不利國家總體經濟之均衡發展，要求行政院應正視此現象並妥謀因應改善之道。	
(七)	中央政府總預算支應施政所需之經費，檢視施政結果對於總體經濟均衡之影響亦有其必要。鑑於近年來國內超額儲蓄情形未能有效改善，顯示行政部門過去所為相關措施恐未能對症下藥，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影響投資意願等之相關政策措施，以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提高民間投資意願，導正總體經濟失衡現象。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
(八)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1兆9,918億元、歲入歲出短絀944億元，加上該年度辦理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106-107年度）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 期特別預算（107-108年度）歲出規模已逾2兆元、收支短絀則擴大為1,958億元，觀察10餘年來中央政府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大致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且多為赤字預算，恐不符健全財政原則。中央政府之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於逐年增加之趨勢下，107年度之規模已逾2兆元，且近10餘年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持續短絀，不符健全財政原則，要求行政院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應積極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缺口，以符世界各國重視財政紀律之潮流，並提昇國家競爭力。	
(九)	鑒於預算法第27條規定：「政府非依法律，不得於其預算外增加債務……。 」同法第9條規定：「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預算書中列表說明；其對國庫有重大影響者，並應向立法院報告。」歷年中央政府總預算除於「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列有臺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合約乙項外，亦從100 年度起揭露軍公教人員新、舊制退撫基金、勞工保險、公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等未來需由政府負擔支出事項，惟仍有部分承諾事項未來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而未揭露者，允有詳實揭露之必要。截至106 年7月底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為5兆3,615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為860億元，總計上述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公債合計數為5兆4,475億元，而未揭露之鉅額潛藏負債保守估計約在17兆6,051億元以上，未來勢將成為政府財政嚴重負擔。而有關潛藏負債之表達，審計部雖於105年度決算審定書內作部分揭露，行政院主計總處亦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揭露相關資訊，惟因部分實際舉借債務金額及法定給付義務排除於公共債務法債務未償餘額之額度，致財政主管機關所計算之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占GDP比率，遠低於歐美各國或亞洲鄰近國家（如日本）債務比率，恐造成外界誤解國家財政結構良好之假象；公共債務法雖已修法將債務比率之計算，由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名目國民生產毛額平均數改為占前三年度國內生產毛額平均數，並增加政府債務預警機制，惟對公共債務之定義及潛藏負債之管控仍有未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盡之處，為促使政府正視鉅額潛藏負債及重視財政紀律，並利政府債務之控管及表達，建請行政院應賡續檢討改善。	
(十)	鑒於預算法第1條第3項規定：「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將此原則體現於政府之財政規劃上，即須將舉債換取之施政資源，有效引導用於具未來效益之公共建設或投資，發揮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進而提高國民所得。然而，近20餘年間中央政府債務迅速累積、人均負債隨之攀升，惟國內生產毛額之提昇卻有限，舉債用於施政之效益性備受考驗。近20餘年，GDP僅上升2.76倍，惟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增加逾20倍，因此政府舉債用於施政能量之同時，應審慎評估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並持續檢討強化中央政府之債務管理。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十一)	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常收支賸餘1,903億元，惟歲入歲出相抵（經資門併計）仍有差短944億元。建請行政院應研謀稅制改革方案，俾有效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且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另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增加經常收入之穩定性，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俾臻整體財政之穩健，提昇政府施政效能及國家競爭力。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十二)	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1兆9,918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高達1兆4,115億元，占歲出預算總額之70.86%，高於106年度之69.33%。107年度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為5,803億元，較106年度之6,053億元減少250億元，顯示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7成，仍居高不下，歲出結構持續僵化。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70.86%，歲出預算結構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5,803億元（占29.14%），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要求行政院應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提高政府歲出預算編列之靈活度，並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十三)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占歲出額度成數仍高，以致財政資源因應新增政務需要彈性配置之空間有限；惟關於依法律義務必須之支出，不僅行政院未定義其範圍，其內容項目亦未彙核列表揭露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導致外界難以檢視行政院每年度依法律所必須編列之固定支出細項，對於其內容是否確屬法律義務，尚有待行政院公開揭露支出之內容項目與金額以釐清之。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既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十四)	鑒於中央各機關經管國有宿舍包括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等4類，截至106年第2季，各機關經管宿舍計有4萬2,341 戶。為建立合理宿舍制度，提高國家資產運用效能，行政院前於92年及96 年分別訂頒「國有宿舍及眷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國有職務宿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促請各宿舍管理機關應積極檢討國有宿舍使用效能，並加強處理無需保留公用之房地。惟近年部分機關宿舍仍存有長期閒置、低度利用或被占用之情事，亟待檢討強化運用效能。國有財產法第61條及第62條分別規定，主管機關對於各管理機關有關公用財產保管、使用、收益及處分情形，應為定期與不定期之檢查。財政部對於各主管機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關管理公用財產情形，應隨時查詢。惟中央各機關經管之國有宿舍，截至106年第2季仍有近2成閒置，又部分機關被占用宿舍戶數逐年增加，且被占用期間逾3年之比率偏高，均顯國有宿舍經管及使用效能仍有待加強。信義首長宿舍由獲配機關自行經管，然近年閒置比率已近5成，請財政部加強督促各機關清理閒置或被占用宿舍，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	
(十五)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三)、2點規定：「……居住公有房舍之現職軍公教員工，應由服務機關學校按月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扣繳公庫。……。」又依行政院訂頒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1點規定：「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依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表按月計收職務宿舍管理費。」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內，即據此編列各機關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合計2億2千萬餘元。行政院雖已訂定職務宿舍管理費最低收費基準，然僅規定各機關「得」依宿舍座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惟實務上，各機關多僅依最低標準收取管理費，又因行政院所訂收費基準偏低，致近年各機關管理費收入均不足支應宿舍相關維護成本，仍需國庫額外進行補貼，顯非妥當。要求行政院依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4點規定定期檢討。	(一) 遵照辦理。 (二) 農委會107年3月6日農秘字第1070208611號函轉財政部107年3月2日台財產公字第10735001820號函，督促所屬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得參酌宿舍坐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為免國庫額外補貼宿舍相關維護成本，請所屬各機關全面檢視經管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合理性。
(十六)	據105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顯示，截至該年底公務用財產帳面價值約4.4兆元，房屋建築及設備項目中扣除作業使用及撥交地方政府機關後之總值為3,834 億餘元，其中各機關自有辦公廳舍計有1萬7,121棟，面積約2,869萬餘平方公尺；政府資產規模龐大，	(一) 遵照辦理。 (二) 農委會107年2月14日農秘字第1070206497號函轉財政部107年2月12日台財產公字第10735001320號函，為節省中央機關租用廳舍租金支出，提升國家資源運用效益，要求目前有租用廳舍之所屬機關，儘速檢討租用必要性及適當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房地閒置亦屢有所聞，而近年各機關辦公廳舍租金預算雖已呈遞減狀態，107年度預算案仍逾20億元，有賡續檢討必要。中央政府財產數額龐大，國有房地閒置時有所聞，惟每年仍需編列高額租金預算，顯示國家資源運用效率有待提升，要求各機關應儘速檢討租用現址房舍之必要性及適當性，儘量運用現有國有房舍，俾國家資源有效運用。	性，優先運用現有國有房舍；如需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協覓國有非公用房地，提出具體需求條件，洽該署篩選標的供評選。
(十七)	鑒於近年來政府推動重大體育建設計畫，常因規劃欠周、執行進度落後、跨區整合不足或機關間缺乏連結機制等缺失，影響施政計畫執行成效，故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於重大施政計畫前置作業階段，應審慎規劃並落實管考工作，如涉及各級政府或跨部會共同辦理事項，應加強橫向與縱向聯繫，以利計畫順利推動。	本項主辦單位為教育部。
(十八)	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規模為3,749億元，分別編列於公預算1,617億元、特別預算878億元、營業基金923億元及非營業基金331億元，各次類別分配情形分別為交通及建設1,226億元（公路599億元、軌道運輸348億元、航空109億元、港埠129億元及觀光41億元）、環境資源702億元（環境保護34億元、水利建設500 億元、下水道148 億元及國家公園20 億元）、經濟及能源895億元（工商設施249億元及油電646億元）、都市開發138億元、文化設施121億元、教育設施153億元（教育108億元及體育45 億元）、農業建設464億元及衛生福利50億元。政府公共建設為推動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囿於政府近年來財政困難，公務預算編列之公共建設未能擴增，要求行政院應研謀財源籌措方法，又公共建設預算長年主要編列於交通及建設部門別（尤以公路及軌道運輸次類別），允宜依優先順序合理配置資源於各次類別計畫，以使有限之公共建設資源投入能發揮更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大成效。	
(十九)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資本支出合計3,011億6,745萬4千元，其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編列509 億6,818萬7千元，金額龐鉅，且多數計畫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需要編列，故公共工程能否如期如質完成，攸關政府施政效能。依政府採購法第70條第3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轄）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另依同條第4項規定，應訂定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辦法以資遵循。公共工程採購案件執行上屢傳爭議，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施工查核比率不高，另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小組查核件數亦未達規定比率，復未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皆應檢討改善，為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要求行政院及其所相關機關應再加強查核件數，及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以杜採購案件爭議之發生，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	(一) 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要點規定，各機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每年至少應查核55件工程，農委會為確保工程施工品質，乃逐年提高查核比例，以103至106年辦理工程查核為例，其實際查核件數分別為119、138、154及170件，每年查核件數均超過法定應查核件數，期藉由施工查核確實提升工程施工品質。 (二) 為有效掌握受查核工程標案之進度，除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並建立標案/督工管理窗口，要求各工程主辦機關每個月填報率應達100%，對於補助及委辦工程也比照辦理，以利掌握工程進度及計畫管考；另外並建立公共工程異常標案追蹤機制，定期檢討追蹤標案填報不佳（實）者列為優先查核對象，以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
(二十)	依據審計部監督106年度行政院工程會列管1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106年度列管之公共建設計畫共有208件，截至6月底執行率（累計執行數/累計分配數）未達80%之計畫計有42件（占列管總件數20.19%），其中21件執行率甚至未達50%（占列管總件數10.10%）。又上述42件執行率未達80%公共建設計畫以交通部16 件最多，倘以占該部會列管計畫件數比，以退輔會33.33%（2件）為最高，內政部26.67%（5件）次之，文化部25.00%（3件）再次之，另執行率未達50%公共建設計畫占比最高之部會仍為退輔會33.33%（2件），文化部16.67%（2件）次之，經濟部12.20%（5件）再次之。部分公共建設計畫仍有執行情形不佳，或無法	(一) 已遵照辦理。 (二) 有關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除按國家發展委員會「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相關規範及時程，進行年度重大公共建設經費審議外，農委會自107年公共建設先期審議作業開始，均先召開幕僚會議，並由農委會主任委員召開審議會議，依據各計畫之歷年執行績效、預算執行率、與農委會重要政策之關聯度、年度工作重點與過去3年之差異(創新性、重要性、急迫性)，以零基預算為原則，嚴格審查各計畫之先期作業預算分配。 (三) 另，為強化計畫執行情形之監督管理，農委會將依照107年1月1日施行之「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退場機制」，針對各計畫進行按月進度管控，應可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達成其原訂目標效益等，主要係計畫相關前置作業未盡完善或監督管理機制仍有不足等所致，為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期效益，要求行政院應積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及監督管理機制。	期效益。 (四) 農委會為配合管制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篩選之重大公共建設計畫，設定該等計畫管考週期為月報，並成立「農委會公共建設推動會報」，由副主任委員擔任召集人，主任秘書擔任副召集人，並由具有工程管理專門知識或相關工作經驗之高階人員派兼執行秘書，每月召集受列管之計畫主辦單位（機關）召開會議，會中就預算執行率偏低或未達預期指標之計畫，逐項進行檢討並要求提出具體改善措施，並適時安排專案報告，輔以工程施工查核機制，有效督促與協助計畫主辦單位（機關）落實趕辦。 (五) 前開農委會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多數計畫具有案件規模小、數量大、施工地點分散全臺或具補助性質等特性，爰除每月預算執行率，農委會並就年度預算達成率、計畫里程碑（查核點）、工程標案核定率及決標率等進行控管，建立標案逐月累積執行量控管資料，每月追蹤檢討，縮小計畫層級及標案層級之控管斷層，以提升計畫執行效能。 (六) 農委會亦將該等公共建設計畫納入「行政院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GPMnet)」每月管制，並已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規定，訂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主要規範管考分工、分級管制選項、作業計畫擬訂、定期檢討、作業計畫調整或撤銷管制、計畫評核、獎懲規定等，供相關執行（管制）單位（機關）據以依循。 (七) 經農委會落實前開諸項監督管理機制，截至107年度11月底，農委會受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列管17項重大公共建設計畫預算達成率85.19%，為近3年最佳，於行政院15個部會署(整體預算達成率76.11%)排名第4名，預估107年底預算達成率可較過去3年(平均90.33)提升1至2%。
(二十一)	107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977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107	農委會將持續強化農業科技研發規劃與布局能量，以完備農業科技研發方向與內容之分析規劃，俾消彌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年度編列數174億元、國防科技經費81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研發支出228億元，合共1,460億元，較106年度相同基礎預算數增加121億元，約增9.1%，顯示政府對科技研發之重視。然全球智慧財產權爭議如火如荼展開，我國廠商之產品輸出美國市場，屢遭受國際專利訴訟威脅及美國關稅法337條款之控告，惟國內研究機構提起之反制訴訟或控告案件僅10餘件，反制訴訟能量恐不足。為有效降低國內廠商專利費用與智財權糾紛之風險，應盤點現行產業鏈技術缺口，布局研發關鍵性專利，並善加利用現有之專利，以形成完整、嚴密之專利保護網，俾面對激烈國際智財權競爭情勢。	業鏈之技術缺口，同時持續研發產業關鍵技術，並以取得智慧財產權方式保護科技研發成果。單就107年而言，即取得22項專利、24項品種及2件商標。在產業應用方面，107年農委會研發成果技術移轉計300件，授權金額總計7,038萬元，未來將持續針對市場缺口進行研發及布局，結合現有之相關智慧財產權及市場需求脈動，以面對國際日益激烈之智慧財產權競爭。
(二十二)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977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174億元、國防科技經費81億元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228億元，總計1,460億元（較上年度增加121億元，增幅9.04%）。其中977億元為中央研究院115億元、科技部394億元、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跨部會署計畫16億元及其餘機關452億元（包括生命科技115億元、環境科技30億元、資通電子102億元、工程科技101億元、人社科服65億元及科技政策39億元）。中央政府逐年增編科技發展支出，且全國研發經費占國內生產毛額比率已逾3%，惟政府鉅額科學技術研究支出卻未能發揮領頭羊效益並契合產業關鍵技術需求，致我國技術貿易逆差持續加劇，產業發展備受箝制，要求行政院應務實檢討並研擬積極對策，逐步改善技術貿易逆差問題。	(一) 農委會農業科技預算，除創新研發工作外，亦有相當之比例投入在研究機構核心科研設施/設備維運，或對農民提供免費服務(包括病蟲害、土壤肥力、農藥殘留、產地鑑定等檢測檢驗工作)所需，均無法以技術貿易成效來衡量計畫成效。另以往多數研發成果係無償提供農民使用，惟部分技術無法直接由農民承接運用，需透過農企業加以商品化生產轉化後，始能發揮產業鏈供應之效益，並將科技研發效益極大化進而回饋農民。 (二) 為強化政府科研投入之具體產出，將持續強化農業科技研發規劃與布局能量，掌握農業科技研發方向與完備規劃內容分析，俾消彌產業鏈之技術缺口，同時聚焦產業需求關鍵技術，並運用智慧財產權管理以保護科研成果。產業應用方面，則持續針對市場布局進行分析，結合現有之相關智慧財產權及市場需求脈動，因應國際日益激烈之智慧財產權競爭。
(二十三)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學支出1,057億元，較106年度預算數1,134 億元減少77億元，減幅6.79%；其中資本支出自500億元降為409億元，遽減91億元，減幅18.20%，又資本支出除用於土地建築，主要為購置儀	(一) 農委會貴重儀器已納入科技部「貴重儀器開放共同平臺」資料庫管理，會外各學研機構如有使用需求，均可參照網頁資訊洽詢該儀器管理單位(機關)，並依相關規定付費借用或由專業人員代為檢測。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器設備。按金額500萬元（含）以上之貴重儀器為國家耗費鉅額公帑購買，應積極研謀提升使用效能，方屬妥適。惟經檢視中央政府各機關所提供資料顯示，部分貴重儀器之使用時數及使用收入偏低。部分機關貴重儀器近年使用時數偏低，且大部分儀器設備未能創造租金與其他使用收入，顯示使用效能未臻理想。貴重儀器乃為公共資源，若其對政府部門或研究機構未能產生合理回饋，形成政府研發資金運用之良性循環，恐招致外界非議，長期以往亦不利創新研發之推動，要求檢討改善。	(二) 農委會各項補助購置貴重儀器，除因少數特殊用途專用不宜共享者，如僅供重大緊急動物傳染病鑑定病原使用之電子顯微鏡等，其餘各項貴重儀器均已充分利用。多數儀器係用以支援重大計畫研究開發，以及食安、農產品安全或動植物保護措施之檢驗檢測所需，其利用價值亦不宜以租賃或服務收入作為評估依據。 (三) 因應日益增加之農業科技研發需求與農產品檢驗檢測，農委會每年均透過科技管理計畫進行農、林、漁、畜等各領域之未來發展趨勢評析，並據以規劃貴重儀器需求之優先排序及購置期程，俾將農業科技預算發揮最大效益。
(二十四)	為推動資源共享理念及貴重儀器設備之有效管理運用，103年5月行政院科技會報決議，請科技會報辦公室協調科技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將政府補助經費購買之貴重儀器資訊，以雲端管理系統開放提供國內各研究機關或學術單位查詢運用。惟執行結果，中央各機關500萬元（含）以上貴重儀器置於開放共同管理平台之比率偏低，且供他用時數亦少。全球主要國家均相當重視科技資源共享，並透過完善法制以促進科技資源之共享。我國雖已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惟未建立促進開放之激勵引導機制、或未建立相應之開放、運行、維護、使用管理制度，致各機關配合意願不高，從而無法發揮資源共享之效益。又各機關貴重儀器提供予業界、其他法人研究機構及學界等之使用時數亦偏低，共享機制之效果並未顯著，執行推廣績效難謂有成，要求各部會應參酌科技部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之運作及管理模式，完善現行機制，強化貴重儀器共同開放之廣度，以營造優質產學研發資源共享環境。	(一) 農委會貴重儀器已納入科技部「貴重儀器開放共同平臺」資料庫管理，會外各學研機構如有使用需求，均可參照網頁資訊洽詢該儀器管理單位(機關)，並依相關規定付費借用或由專業人員代為檢測。 (二) 農委會各項補助購置貴重儀器，除因少數特殊用途專用不宜共享者，如僅供重大緊急動物傳染病鑑定病原使用之電子顯微鏡等，其餘各項貴重儀器均已充分利用。多數儀器係用以支援重大計畫研究開發，以及食安、農產品安全或動植物保護措施之檢驗檢測所需，其利用價值亦不宜以租賃或服務收入作為評估依據。 (三) 因應日益增加之農業科技研發需求與農產品檢驗檢測，農委會每年均透過科技管理計畫進行農、林、漁、畜等各領域之未來發展趨勢評析，並據以規劃貴重儀器需求之優先排序及購置期程，俾將農業科技預算發揮最大效益。
(二十五)	軌道建設之特性為投資與維運成本甚鉅且回收期較長，惟因其具有公共財屬性，票價之	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訂定常無法充分反映建設及營運成本，故除需有穩定而足夠之運量支撐票箱收入外，尚須藉由多元開發軌道周邊附屬設施及多角化業務經營等挹注財務收入。然目前國內軌道建設車站及周邊土地整合開發績效欠佳，且軌道營運機構之附屬事業發展不足，相關財源挹注有限，允待研謀改善。	
(二十六)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共建設計畫—交通及建設—軌道運輸」合共編列176億元，占我國整體公共建設預算（1,617億元）之10.88%，僅次於公路（401億元）及農業建設（427億元）經費，高居我國公共建設經費第3 位。鑑於軌道建設投資成本甚鉅，各國在建設前首重當地公共運輸使用量之提升，大多於達相當規模後始進一步評估興建軌道運輸之可行性。惟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仍待強化提升，又以高鐵完工營運後，因運量未達預期引發財務問題等前車之鑑；有關各地軌道建設之投資效益、各類交通運具間能否有效整合及如何提升民眾對於軌道運輸之使用等，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並研謀良策增進，以達我國軌道建設之健全良性發展。	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
(二十七)	政府自91年度起，每年投入鉅額經費辦理各項水患治理及治山防洪計畫；91年度至106年度，中央政府所投入之各項防洪經費已高達5,298.36億元，107年度續編列相關計畫所需預算381.86億元，治理水患所需經費龐鉅，要求應有完整財務計畫，以長期整體規劃配置預算資源，亦應務實檢討中央與地方間有關治水經費負擔比例之合理性，以加速完成流域綜合治理。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
(二十八)	為追求環境永續發展，107年度總預算編列水環境建設計畫經費240.68億元，加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與前瞻基礎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數276.55億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所編計畫型水環境建設經費165.28億元，合共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682.51億元，較106年度相同基礎增加2.27億元，增幅0.33%；經統計91至107 年度中央政府投入之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已高達1兆0,428.80億元。水資源開發方案規劃過程長達數10年，如未能就整體計畫興建方式妥慎考量，除造成抗爭事件層出不窮，亦徒增政府不經濟支出；故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除允應配合當前政府施政重點，檢討其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將資源作妥適配置及整合運用，亦應有長期財務規劃配合，以利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及財政健全發展。	
(二十九)	依據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為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將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貿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提升臺灣在區域的重要性」，107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計編列71.9億元，較106 年度增加27.4億元，約增61.6%，主要為經濟部28.8億元、教育部17億元、科技部5.6億元、僑務委員會4.5億元、外交部3.2億元、交通部3.2億元及衛生福利部2.9億元等。政府推動之新南向政策，係由各主政及協辦機關共同推動執行，為成功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之角色，各部會應善用並整合資源，俾發揮最大效益。新南向政策係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惟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少數機關逾半，允宜加強控管進度；另為展現更具體之政策績效，未來將聚焦於五大旗鑑計畫及三大潛力領域，並由各主、協辦機關分別編列預算辦理，惟因政策推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爰要求行政院應加強跨部會之連繫與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並發揮綜效。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三十)	我國產業用地迄今仍存有區域供需失衡及閒置現象；農、工用地競合不利產業用地儲備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制度發展；且隨著國土計畫法公布施行，產業用地之開發與擴充，未符合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指導之開發行為者，將不得開發利用，產業用地總量管制隱然成型。是以，產業用地整體規劃開發及協調機制應及早建置，以解決產業用地儲備、開發與供需失衡現象。	
(三十一)	近年隨貿易自由化，我國中小企業因規模小、經營不易，擴展海外市場能力漸衰，國內貧富差距拉大，中低收入戶生活日益困難，中南部部分產業外移，及製造業研發經費投入不足，致營利事業營收及家戶所得與北部有相當差距，要求行政院應重視該等問題之嚴重性，研擬合宜解決方案，以降低對人民造成之負面影響。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
(三十二)	我國乃文化多元、民主開放之社會，深具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潛力，然近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產值占全國GDP 之比重呈現下降趨勢，外銷收入亦有衰退趨勢，且外銷表現遜於鄰近國家及全球整體文化產品出口表現，產業面臨激烈之國際競爭，要求行政院應協助（輔導）業者強化產品之文化內涵豐富度與多元性，以增進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並妥善整合利用駐外單位資源，協助產業蒐集並掌握海外市場資訊及國際發展趨勢，以輔助國內相關產業拓展國際市場與增進海外行銷層面。	本項主辦單位為文化部。
(三十三)	鑒於臺南市與高雄市就轄區內國立高中職之得否移撥改隸，關鍵概取決於經費補助、員額需求及不動產產權移轉事項能否與中央取得共識，惟事涉中央財政能否勻應及相關人事法規之適用問題，要求行政院應客觀考量接管直轄市之財政狀況並以維持現有高中職校完善教育品質為本，協調有關機關協同教育部積極與臺南市與高雄市政府協商早日完成移撥改隸，避免體制混亂及影響學生權益。	本項主辦單位為教育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四)	鑒於國際駭客手法詭譎多變，部分機關資安專責人力配置未盡妥適，資安防護工作尚難落實，要求行政院應研謀對策深植資安防護能量，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延攬專業資安人員，提高國家資安技術專業量能，並整合資安防護資源，以強化區域聯防能力。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三十五)	鑑於近4年全國資安防護經費投入情形來看，中央政府資安防護經費占該機關資通訊經費比率較低前5名主管機關分別為法務部、主計總處等五個單位，地方政府較低前5名機關則為台北市、連江縣政府等五個單位，其中不乏機敏性較高主管機關及重要直轄市，資安防護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恐不利達成國家整體資安防護目標。政府應儘速推動資安專法以管理各級機關資安，俾確立國家資安政策推動及管理方向，期深植資安能量於各部會，甚至推及民間關鍵基礎設施廠商；另資安防護經費雖逐年成長，惟無法窺悉全貌，且部分機關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應改善以利達成資安防護目標。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三十六)	行政院自94年度起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規範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自103年起研議修正性別預算之試辦，惟面對我國預計自107年將邁入高齡社會及女性高齡人口比率逐年擴增之趨勢，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近年推動性別影響評估之成效，以及性別預算試辦多年仍未能正式實施之原因，並審酌我國人口及社會變遷之需要研謀有效策進措施，以提高我國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執行成效。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三十七)	為落實性別平權，政府漸將聯合國性別主流化之各項作為，實踐於政府體制中，惟經檢視我國近10年來婦女部分之預算編列、勞動情形、所得水準、財產繼承、人身安全及公共設施等之變動趨勢，結果呈現女性勞動參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與率雖有成長，惟成長態勢趨緩、女性所得水準與男性之差距漸有改善，惟老年女性貧窮化問題亟待解決、財產繼承權之性別差異趨向雖已漸有改善，惟不均態勢仍然存在，且性別差異弭平不易、性侵害案件未進入司法體系之比率逐年上升，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及支持系統似未落實、女男用大便器數比仍不足2：1，女性如廁環境尚待加強，顯見政府在預算資源、促進婦女就業、托育服務、老年女性貧窮化、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公共設施等相關政策及措施容有改進空間，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以使女性在經濟、就業、司法、家庭及人身安全等面向之權益獲得保障及發展。	
(三十八)	我國全國各地觀光遊憩據點可區分為國家風景區、國家公園、公營遊憩區、直轄市級及縣（市）級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海水浴場等8大項，近年來各級政府致力於觀光遊憩據點新增及修繕以提高服務品質，主要觀光遊憩據點自88年度203個，至106年6月底，已增加至307個，以交通部觀光局為例，107年度重要觀光景點建設計畫預算編列40.99億元辦理相關業務。各級政府近年積極興建觀光相關設施，挹注龐鉅資源提升軟硬體設施，惟部分觀光遊憩據點參觀人次卻不增反減，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確實檢討並加強宣導；另為避免環境過度開發與破壞，熱門據點宜進行流量管制，強化友善環境建置及特色；有鑑於各級政府建置及維護休閒遊憩據點負擔不輕，應研謀提高據點之自籌財源可行性，或鼓勵民間企業捐助認養，俾利相關場所環境品質提升及有效推廣，以期發揮綜效。	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
(三十九)	鑑於部分國稅局運用營業稅資料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專案查核之補徵稅額呈逐年減少之趨勢，且減少金額及比率甚高，其選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案查核之策略及技術尚有精進空間，允宜精進電腦選案模式，及加強稽查人員人工選案查核經驗與專業能力；另我國為減輕稅捐稽徵成本並鼓勵營利事業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給予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者較高之交際費限額比率、10年內之虧損得適用盈虧互抵等租稅優惠規定。惟104及105年度會計師簽證案件選查結果，選查對象連續3年度均有短（漏）報所得者之金額及比率甚高，且有增加之趨勢，顯示甚多企業並未因委託會計師簽證而減少其租稅逃漏，會計師簽證申報功能仍有待落實，以確實減少營利事業低報所得或租稅逃漏行為。此外，上述專案查核發現部分企業短（漏）報所得情形嚴重，惟101年度以後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違失移送懲戒之案件僅3件，且處分結果尚屬輕微，有欠妥適，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查明會計師辦理稅務查核簽證因未盡專業應有之注意，致企業短（漏）報鉅額所得之疏失責任，俾利誠實申報納稅，並促進租稅公平。	
(四十)	中央各部會依其業務職掌透過各種計畫型補助款項，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相關業務，理應對地方政府所提申請補助計畫之可行性及執行能力嚴加審核，並對補助案竣工後之使用情形妥為追蹤管控，俾使預算資源得以有效運用，然極少數部會仍時有預、決算差異甚大及設施低度使用情況，要求行政院應督導所屬機關強化事前計畫審核、執行過程及竣工後使用狀況之督考機制，以提升各補助案件執行成效。	遵照辦理。
(四十一)	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原則係於相關法律明文規範主管機關、應（得）委託之保險人及行政經費負擔情形，惟目前行政經費之規範情形分歧，且編列方式及內容未盡周妥。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	本項主辦單位為勞動部、衛生福利部、內政部、國防部及銓敘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允宜研謀改進；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殊值檢討。	
(四十二)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資訊業務委外經費107年度預算案數合計73.9億元，較106年度預算數67.7億元約增加6.2億元（增幅9.2%），占資訊設備相關經費130.1億元比率56.8%。檢視我國中央行政機關資訊業務委外辦理近年之發展情形，其居高不下之委外經費比率，恐將面臨潛在之資安風險。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源，近年來推動資訊業務委外政策，其整體委外經費比率居高不下，又因欠缺妥適規範，加以資訊人力吃緊，爰面臨資訊業務主控性逐漸喪失及資安管理風險，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應積極檢討現行資訊業務委外政策，除應強化機關對委外建置之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外，另應提供誘因鼓勵機關使用已開發之通用系統（如人事、薪資、公文等），減少系統重複建置，以節省公帑。此外，更應配合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推動，適時調整既有公務流程，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以達成提升政府資訊業務效率之預期目標。	(一) 為解決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源，並依據行政院資訊資源向上集中政策，農委會已陸續統整農委會暨所屬機關成為集中式資訊服務架構，資訊系統朝大型化及集中化調整；期以前瞻角度建立資訊集中式共享服務（Share Services）為方向，建設共用性基礎環境及建置共用性資訊服務，透過整合的達成，使之能在此共用環境基礎上賡續推動現代 e 公務改造，發揮整合政府資源，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目前已完成對外入口網站整合機制及網站後端共用平台、公文管理、公文製作、線上簽核、檔案管理、影像管理、差勤管理、經費申請核銷、會議室管理等行政資訊共用系統，提供所屬機關使用，利於行政業務處理作業流程之完整性、一致性與標準化，並可減少系統重覆開發及後續維運所需之時程、人力及經費，以節省公帑。 (二) 農委會將持續完善整體基礎建設及進行對外資訊服務系統整併，達成各項資訊軟硬體資源向上集中，持續提升資訊服務水準之目標。當前資通訊科技發展迅速，利用資通訊技術來強化農業產業體質，可有效開創農業新的競爭優勢與機會，然隨著農業資訊化程度日漸加深，資訊安全問題亦隨之重要，使得資訊人力的需求日益增加；惟因政府人事精簡，爰有必要辦理資訊服務委外作業，以確保農委會資訊安全及業務持續營運。農委會相關資訊委外計畫均依循規劃、執行、檢查及行動（PDCA）之管理模式，以資通訊技術協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助農業推展，懇請持續支持。
(四十三)	近年來我國持續透過推動各項電子化政府計畫提供線上便民服務，其中，強調以民眾生活為核心，整合相關公共服務資訊，提供便利且安全之個人化服務之「數位服務個人化計畫」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即編列3.3 億元。檢視近年來電子化政府服務推動情形，部分計畫執行成效容待檢討改善。我國政府多年來雖致力推動各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在建置資通訊基礎建設及發展各項線上公共服務雖有初步成果，惟城鄉間仍存在數位落差，且線上公共服務使用率不高。要求行政部門除持續針對偏鄉地區強化資通訊基礎建設，並積極宣導線上公共服務之便利性外，允宜積極檢討既有相關服務之功能，未來規劃時，允宜先瞭解民意需求，以使用者角度規劃單一窗口之流程整合服務，提供讓民眾真正有感之服務，以利提升民眾對公共線上服務之利用率。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
(四十四)	鑑於現行行政院所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所附之公務人員專業加給，曾於90年1月1日將原55種公務人員專業加給簡化為29種；94年1 月1日再依工作屬性相近、所需專業程度相當及整體衡平等原則再簡併為25 種，後於100年7月1日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時，惟因適逢行政院組織調整期間，人員及各機關編制及安置尚未底定，故該表自94年迄今未再予簡併。經查該表對於專業加給之分類核有未盡合理之處，仍有加強簡化之必要。現行各公務機關人員所支領之專業加給種類仍屬繁多，且標準紊亂。按行政院組織架構業於99年2月3日依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調整為29個機關，為達成政府簡化作業程序之施政目標，宜藉由行政院組織再造之契機予以簡化，建請行政院積極研議。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四十五)	為解決長年來，澎湖地區之軍公教人員離島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國防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加給（地域加給）與金門與連江縣相較不公平之現象。行政院人事總處與國防部，應於四個月內，落實改善澎湖地區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之具體方案。有關澎湖地區軍方聘僱人員（包含評價聘僱人員）之離島加給改善數額，並應與軍公教人員相同。	
(四十六)	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優先採購「電動車輛」，以達到節能減碳、減少空污。	遵照辦理。
(四十七)	鑑於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僅公務預算部分，不包括機密預算部分、赴大陸計畫預算數、非營業基金及營業基金等）預算案數11 億3,169萬1千元，國外旅費金額龐鉅。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經費頗鉅，惟部分出國報告書未依規定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且部分機關出國報告歸屬限閱比例偏高，似有規避監督之嫌，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機關檢討改進。	(一) 經查農委會107年1月至107年4月應繳之出國報告均已繳交。 (二) 為辦理農委會出國人員出國報告相關事宜，農委會訂有「出國報告管考作業規定」，供出國人員遵循；凡農委會暨所屬各機關以政府經費派赴國外從事考察、進修、研究、實習及其他公務有關活動之人員均應依前揭規定繳交出國報告。 (三) 農委會暨所屬機關出國案件如屬查核性質者，因涉及國外工廠個資或當地業者商業機密，出國報告均簽奉核定，循機密公文處理方式歸檔，無須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另部分出國案件如係兩國雙邊會談或磋商談判，涉較機敏性內容，奉核定不宜開放供民眾閱覽者，則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啟動「限閱」功能。
(四十八)	排富門檻之設定，係在政府資源有限之前提下，優先運用於經濟弱勢之群體。然而當前分屬不同部會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家戶人口規定不一，不啻為政府施政邏輯之混亂，也迭生民怨。經查，我國現行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方面，訂有不同金額與計算範圍之排富門檻。例如，國民年金法、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係以個人所有之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不得超過新臺幣五百萬元為限。以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放辦法、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	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置辦法，與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其不動產價值門檻訂為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但計算方式卻有家庭總收入應計算人口、申請人及配偶、幼兒與其父母或監護人等不同範圍之處理。爰要求行政院於107年6月底前，整體檢討所屬各機關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及公費安置資格所訂定之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對象範圍；往後並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之調整情形，定期檢討所訂金額門檻之合理性。	
(四十九)	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是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而對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的保障，更是一個國家民主進步、社會發展的表徵。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5年身心障礙者於公務機關資訊應用概況調查報告」指出，任職公務機關的身心障礙者，有高達96.6%的比率需要使用電腦處理公務，而其使用公務系統之比率，依序為公文系統78.8%、線上學習系統71.0%、差勤系統67.2%等。然而各機關公務系統在規劃設計時，多數並未考量身心障礙同仁之使用需求。國發會之調查報告亦指出，公務機關中有70%以上的身心障礙者，需要透過同事協助才能使用公務系統完成工作。例如，視覺障礙者使用政府公文系統時，面臨圖片及按鈕沒有替代文字、需要使用滑鼠無法單以鍵盤操作等問題。顯示我國政府機關作業的高度e 化，反而造成身心障礙者於職場面臨更多資訊系統障礙的考驗。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106年10月發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提供各機關參考，以逐步調整改善公務系統，提升整體工作環境之效率。然而該指引之發布並未同時訂定推動期程，恐將影響推動成效。爰此，要求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省市政府、各縣市政府，	為完善我國公務無障礙資訊環境建置，農委會於 107 年 3 月 5 日函知農委會暨所屬機關，於公務資訊作業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需考量身障同仁之使用需求，各機關如有重度視覺障礙及重度肢障同仁者（即無法使用滑鼠者），於 107 年底前優先完成機關內公文系統及差勤系統之無障礙設計，接續再完成重要業務系統之無障礙設計。就國家發展委員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內檢核項目之高、中、低優先次序，依年度資源逕行評估系統修改之時程規劃，逐步完成系統修改工作，以促進身障同仁使用公務環境的友善度，有效善用及培訓身障同仁工作能力之發展，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與國營事業、行政法人等機關單位，於107年底前依據「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改進公務系統之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環境之建置，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	
(五十)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已於103年12月3 日國內法化，根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10條之規定，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的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合公約規定之處，應於106年12月3日完成法規之修訂。經查，截至106年底止，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共674條的法規與行政措施，尚有463條未修正完成，顯已逾法定修正期限。我國於106年11月3日完成初次國家報告之審查，國際審查委員於結論性意見中表示，國家應加速檢討法規、政策、實務用語及方法，以確認身心障礙者擁有一切人權及基本自由，顯見國際審查委員對我國修法進度感到憂慮。且近期行政院院會通過之法案，如獸醫師法修正草案、口腔衛生人員法草案中，仍出現違反公約條文之歧視性規定，顯示政府部門欠缺對公約內涵應有的敏感度。爰要求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於107年6月底前，將列於優先檢視清單之法規與行政措施，全數修正完成。未來各院將法規函送立法院審查或備查前，應自行檢視是否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平等權益。	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
(五十一)	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之相關規定，考績等第除直接影響考績獎金之金額，更影響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長期以來，由於銓敘部與人事行政總處對各機關「考績甲等人員比例以50%為原則，最高不得超過75%。」之行政指導，導致機關內部輪流拿乙等、低階公務員優先分配乙等的亂象叢生，考績制度也失去獎優汰劣的意義。依銓敘部提報考試院第122	本項主辦單位為考試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屆第1次會議業務報告資料陳述，自85年度舉辦首屆身心障礙特考至103年為止，身心障礙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之比率平均為58.59%，最低之年度為98年50.84%。前述統計數據與全國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人數比率，平均為75%相較，存在極為明顯之差距。政府機關內部是否存在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優先分配乙等的潛規則，也迭受外界詬病。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16條明定，身心障礙者之人格及合法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接受教育、應考、進用、就業、居住、遷徙、醫療等權益，不得有歧視之對待。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27條亦強調，身心障礙者享有與其他人平等之工作權利，締約國應禁止各種形式的就業歧視。爰要求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提出近10年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等第分析及檢討報告，列出改善措施與逐年預期目標，於107年6月底前函送立法院；爾後逐年9月底前送交檢討與具體改善報告，使本院委員得依該報告審酌各院、部會等相關預算。	
新增決議(二十二)	二、行政院主管 鑑於2016年初德翔台北貨輪於北海岸外海翻覆，不僅導致我國北海岸漁民遭致莫大漁業損失，更造成北海岸沿海一帶海洋生態資源的浩劫。經查，自事發迄今，就漁業損失部分，漁業署僅交由新北市金山區漁會進行漁業調查、蒐集漁業損失事證及代漁民進行求償協商。而協商迄今，新北市金山區漁會認定德翔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虛以委蛇，無誠信就造成漁業損害責任進行賠償，求償協商結果均不順遂。然而，自事發之始，立法院時代力量黨團均建請應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等部會機關為主體，代漁民進行協商及求償，即為避免前述漁民權利遭輕視之情事發生。爰此，建請行政院會同漁業署等相關單位，積極協助漁民求償相關損失，以維護	(一) 德翔臺北輪於105年3月10日於新北市石門區海域發生擱淺事故，嗣後該輪船體於3月24日發生斷裂，燃油洩漏污染致造成生態及漁民損失。農委會漁業署、新北市政府及金山區漁會組成專案小組經8次協商已協助受有直接損失之42艘漁船業者完成理賠協商，共計獲得601萬2,516元之理賠金額。 (二) 至於漁民無法出海作業等損失，農委會漁業署輔導並補助金山區漁會委託海洋大學辦理調查評估，金山區漁會求償金額為1億7,878萬元，為協助漁民辦理間接損失求償，由農委會成立之「德翔臺北輪生態損失及復育求償協商小組」擔任漁民間接損失求償協助平臺，並於106年11月7日由農委會漁業署召開「協助金山區漁會代表所轄漁民辦理德翔臺北輪油污染事件損失求償協商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漁民權利。	議」，協助金山區漁會與德翔公司進行初步溝通。 (三) 後續金山區漁會與德翔公司於106年11月22日、12月7日及12月20日召開3次協商會議(農委會漁業署及新北市政府均派員列席)，德翔公司於第3次協商會議提出協商金額1,400萬元，金山區漁會表示無法接受。後續德翔公司於107年1月9日出席金山區漁會代表大會時，更新協商金額為1,700萬元，金山區漁會表示仍無法接受。 (四) 另農委會於107年2月9日召開「協助金山區漁會代表所轄漁民辦理德翔臺北輪油污染事件損失求償協商第2次會議」，德翔公司更新協商金額為2,000萬元，金山區漁會無法接受並表示德翔公司沒有誠意協商，雙方仍無法達成共識。 (五) 經農委會邀集相關部會(交通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財政部等)於107年2月27日召開「德翔臺北輪求償平台跨部會工作小組第1次會議」，會議決議請金山區漁會委任律師與德翔公司委任律師聯絡，詢問德翔公司總經理以上層級人員是否有意願在107年3月7日前再與金山區漁會進行提高賠償金額之協商，爰雙方於107年3月5日再次協商，德翔公司提出2,500萬元和解金額，惟金山區漁會仍無法接受，嗣後該漁會即於107年3月9日代表轄屬會員向臺北地方法院提出求償民事訴訟，求償金額為1億7,878萬元，雙方已於107年6月7日及10月2日於臺北地方法院分別召開第1、2次審查庭，並預計將召開第3次審查庭，後續將視金山區漁會與德翔公司協商或訴訟情形，適時提供行政協助。
	貳、總決算部分：無	

主辦會計人員：組員趙持勇 代

機關長官：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所長 邱垂章